

股票代碼：1725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年報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日

壹、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張慶農
職 稱：協 理
電 話：(02) 2717-2222
電子郵件信箱：042@yuanjen.com.tw

代理發言人：李文堯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2) 2717-2222
電子郵件信箱：039@yuanjen.com.tw

貳、 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五十四號三樓之三
電 話：(02) 2717-2222

台中分公司：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十五路一號
電 話：(04) 2359-7766

高雄辦事處：
地 址：高雄市岡山區本工路 25 號(本洲工業區)
電 話：(07) 624-2222

參、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名 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五十四號四樓
電 話：(02) 2718-6425
網 址：www.entrust.com.tw

肆、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姓 名：張耿禧、陳薔甸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 話：(02) 2725-9988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伍、 海外有價證券資訊：無。

陸、 公 司 網 址：www.yuanjen.com。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年報

目錄 (Contents)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八年度經營結果	1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4
三、未來發展及外在環境影響	5
貳、 公司簡介	7
參、 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資料	11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資訊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等任職事務所資訊	45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46
九、大股東互為關係人資訊	4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綜合持股資訊	48
肆、 募資情形	49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等之辦理情形	49
二、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6
伍、 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從業員工資料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 6
六、重要契約	6 7
陸、財務概況	6 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 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 3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	7 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 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7 8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7 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 9
一、財務狀況	7 9
二、財務績效	8 0
三、現金流量	8 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 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8 2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 4
七、其他重要事項	8 8
捌、特別記載事項	8 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 9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 3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 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 3
五、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 3

壹、 致股東報告書

一、 一〇八年度經營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近年全球經濟持續復甦，整體景氣明顯回升，但受美國及中國大陸貿易爭端拖累、原物料價格走低，以及兩岸關係冰凍等交互影響，市場樂觀情緒下降，民間消費、外貿出口成長未如預期強勁，抑制整體經濟擴張；幸受惠於主要貿易夥伴經濟復甦步調持穩，國際農工原料價格波動縮小，電子需求仍然強勁，使經濟成長率表現優於年初預期，全年 GDP 成長率初估為 2.71%，高於歐美日，並重回亞洲四小龍之首。本(108)年度，石化產業受原物料穩定上揚影響，維持景氣上升態勢，惟仍屬成熟穩健態勢，難若往年大擴張，加上大陸內需市場制約等因素，影響續後復甦氛圍，但產業因應得宜，故獲利績效雖不復去年優異，但產業綜評仍屬穩健年。整體而言，本公司 108 年度表現稍有衰退，外受歐美產業成長增幅放緩、石化原物料持穩無奇、美中貿易消息面干擾，內有廠商觀望影響內需，使內外銷守成困難，遂使營收下滑、獲利縮小，雖努力降低營運成本、樽節支出，全年經營績效仍低於去年。

展望今年，主計處原預測，109 年經濟成長 2.37%，較 108 年 11 月預測 2.72% 下修 0.35 個百分點，主因全球經濟成長不確定性升高，影響我國內、外需表現；今全球受困新冠肺炎疫情，故實際表現可能低於預期，經濟成長率恐有再下修可能。

又該處資料顯示，根據環球透視 IHS Markit(以下簡稱 IHS)1 月最新資料，全球經濟擴張步伐放緩，預測 109 年全球經濟成長 2.5%，略低於去年之 2.6%，且尚未考量 2019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我國受進階半導體製造產能將陸續開出，及全球供應鏈重組態勢延續、台商鮭魚返鄉擴產挹注，使出口增長持續發酵且益加擴大；惟因近二年高基期因素等，均將制約出口增率。美國就業市場依然強勁，且受惠調降利率等氛圍，使經濟基本面穩固，全年經濟成長可望持續；歐盟受全球貿易成長放緩衝擊，外貿表現疲弱，但在英國脫歐底定、中美貿易摩擦緩和，使未來不確定性因子降低，輔之低匯率，整體經濟成長可望獲得支撐，預測歐盟成員

109 年經濟成長率與去年約當(1%)；中國大陸則聚焦美中貿易談判各階段協議內容及其落實，內部仍藉此順勢加強環境保護及淘汰過剩產能，並厲行房市調控與金融監管等結構調整政策，加上 2019 新冠肺炎，無疑使貿易戰雪上加霜，預測今年經濟成長率維持走緩格局。

若暫時排除新冠肺炎因子，歐美可望持穩復甦。美國因勞動市場依然持續發展，可望帶動民間消費持續擴張，加上對外強勢主導全球貿易秩序，並積極招商吸引外資，企業投資轉趨積極，預測 109 年經濟仍可望有不錯表現，惟成長率或將趨緩。歐元區則持續改善勞動市場，鼓勵投資提振景氣，市場需求復甦依屬疲弱，通膨雖回溫，但仍低於歐洲央行（ECB）設定目標；寬鬆貨幣政策可望持續；故歐洲經濟景氣是否已經出現谷底回升態勢，還要持續觀察。倒是英國脫歐歹戲拖棚，可望落幕，免除干擾自身及歐盟穩定，去除此歐盟黑天鵝，企業及消費者信心回復，使內需力道回溫，加之難民問題及恐怖攻擊壓力淡化，復甦步調可望持續；惟美國經貿保護民粹抬頭、關稅壁壘政策，亦為來年全球經濟發展可能之不確定因素，若無法圓融解決，縱然疫情告終，全球矛盾依舊！

近些年，在油價連續數年下滑後，帶動產業報價下滑，我國石化出口動能及營收亦受影響，但隨後石油價格上漲，石化產業景氣回春；惟好景不常，受大陸石化紅色供應鏈成形干擾、兩岸競合消長，以及國內廠商面臨來自國際大廠削價競爭等不利因素，108 年石化產業未能延續去年繁華榮景。續後，近期隨著 OPEC 減產協議破局，原油市場爆發價格戰，導致原油跌幅加深，創 1991 年來最大跌幅，加劇了因疫情引起的全球市場危機，探底壓力未除。故新冠肺炎及油價崩跌，均將牽動全球景氣及我國石化未來走向，值得我們審慎評估因應。謹冀望烏雲散去雨過天晴、全球經濟恢復成長，消費信心盡速回復，準此預期下，預估今年業務恐難樂觀，惟全體員工仍將持續努力，完成預期目標！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僅就最近二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摘錄)情形分析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成長率(%)
營 業 收 入	8,587,730	9,713,048	(11.59)
營 業 成 本	8,188,606	9,293,357	(11.89)
營 業 毛 利	399,124	419,691	(4.90)
營 業 費 用	241,161	216,819	11.23
營 業 淨 利	157,963	202,872	(22.14)
營 業 外 收 支	68,150	60,828	12.04
稅 前 淨 利	226,113	263,700	(14.25)
本 年 度 淨 利	194,677	217,339	(10.43)

差異原因說明：

雖受歐美經濟回升，石化產業復甦助益，但產油國減產意願薄弱，使油價漲幅收斂，本公司營收受油價影響而停滯，加上中美貿易摩擦，使較難追蹤油價及調控成本，108 年營收及毛利仍下滑；故雖業外收益小幅增加，惟整體獲利仍較 107 年度衰退。

(三) 合併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 2,161.01 %
2. 資產報酬率＝3.74 %
3. 股東權益報酬率＝5.88 %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12.44 %
5. 純益率＝ 2.27 %
6. 每股盈餘＝1.07 元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係屬物流業，故未設置研發部門，亦暫無研發計畫；惟為因應未來業務多元化發展趨勢，本公司將加強開發新產品、新客戶，並視需要成立開發部門，遂行市場推廣與調查分析，以順應趨勢掌握先機。

二、 一〇九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展望 109 年度，第一季受新型冠狀肺炎疫情影響而哀鴻遍野，續後要看疫情發展；若獲得控制，則全球經濟應仍可穩健擴張，惟增長可能放緩，故主要國際機構先前亦紛紛調降今年景氣展望，環球透視(HIS)下修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預測為 2.5%；國際貨幣基金(IMF)預測今年世界貿易量增長 2.9%，均屬疫情前推估，故若加計肺炎影響，情勢益加悲觀。加上產油國各有盤算，需求下降卻增產，油價下探一發不可收拾，破壞全球景氣緩步復甦態勢，難保不重蹈景氣低迷惡夢，準此預期下，全球經濟恐不樂觀。惟，數年連鎖風暴已告遠離，主要國家經濟上升，輔之新興國家經濟增長，全球經濟漸上軌道，故若疫情降溫、油價持穩，預估本公司所處產業衰退可望減緩。排除疫情變數，在此審慎樂觀預期下，仍須密切注意，國際產業競爭加劇，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升溫，以及中國大陸供應鏈在地化之排擠壓力持續，恐限縮部分成長空間；中國大陸若持續調整結構及淘汰過剩產能，亦將削弱成長動能，均可能拖累全球復甦步調；又過往通縮陰影、貧富差距、高失業率，及疫情恐慌心理因素等負面訊息恐難完全消逝，均將影響復原步調，往年大幅成長已不復返。

據工研院研究指出，近幾年影響全球石化產業發展趨勢，最重要的三個因素為油價、美國頁岩氣、中國大陸煤化工。本公司爰此評估分析，油價目前崩跌，但疫情緩和後應會觸底，後續波動或將減少；美國頁岩油、氣原料，若度過這一波產油國的惡性競爭，大量生產乙烯、丙烯等大宗石化原料，下游石化產品的價格競爭壓力將持續；另隨大陸石化產能及自給率逐漸提高，進口可能減少，但環保因素抑制化工產能，部分亦可能轉向外購。展望未來，國內石化產業景氣復甦或將停頓，但干擾因素沉澱後，需求或將穩步回升！

隨全球經濟成長，原物料油價回穩維持一段時日，今年石化產業原可持平守成，產業收益衰退原可抑制，但在疫情恐慌下，上下游尤須共體時艱，才能使總體產業靜待回春。另一方面，中國大陸受疫情打擊，又難抵禦中美貿易摩擦經濟下滑壓力，加上一些不友善或惠台磁吸措施，本產業亦可能受波及，但另一方面因中國強制落實環保，限制煤化

工產能，相關原料恐轉向進口，台灣產業或能得利。故展望未來，冀望政府對內妥善處理各項政經議題、二岸關係，對外尋求經濟合作，預期投資及消費信心可逐步回升，並帶動相關產業行情。

又，本公司在所處行業營運已逾四十年，憑藉優良傳統培育產業優勢，將努力增強市場佔有率及新產品推廣。

茲就經營方針、營業目標、重要經營政策，擘劃本公司未來願景：

（一）經營方針：

1. 保持領先同業之優勢。
2. 提昇作業水準及效率。
3. 貫徹誠信、服務之原則。

（二）營業目標：

109 年度營業目標，預計全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總量為 218,000 公噸（含子公司）。係依 108 年全年暨 109 年 1~3 月之歷史資料、網路資訊，並參考書報雜誌及市場狀況所做最適估計數。

新冠肺炎蔓延全球、油價低迷恐難反轉，本年度衰退將無可避免，惟祈願誠屬短期業務衰退，無礙長期發展！

（三）重要經營政策：

1. 強化儲運能力，提高服務效率，降低營運成本。
2. 加強各部門行銷策略，維繫廠商客戶供需關係。
3. 掌握產業脈動，提升國際競爭力，確保公司業務成長空間。
4. 善用兩岸發展交流契機，拓展業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未來公司發展

未來公司發展將秉持前述經營方針、經營政策，努力達成預設目標。

並重視社會責任，期許在公司治理、環境永續、社會關係三個面向為社會盡一份心力！

(二)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公司營運受外部競爭及總體經濟影響甚大，於第一頁「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已做說明，茲不贅述。至於法規環境，受全球石化工安事件及食安風暴續後影響，相關法規細則及執法力道轉趨嚴厲，將使產業成本上升；財會準則資訊揭露國際化、自編財報及公司治理規範要求提高，增加資訊蒐集及導入成本；稅務法規變動(營所稅變革等)亦可能影響公司獲利，各行業層層轉嫁，苟遇市況不佳更將衝擊公司整體收益！此外，勞動法令修正(一例一休後續效應)亦會衍生額外經營成本，上游暨儲運廠商轉嫁、或將壓縮公司獲利，故需觀察因應。

以世界總體經濟而言，假設疫情逐漸趨緩，預期未來數年仍將繼續維持現存的中低度成長，利率匯率則以美國馬首是瞻，全球通膨維持低檔，這將使本公司所處產業較有穩步增長利基；惟逢新冠肺炎衝擊，全球貿易秩序或將重新洗牌，美國川普政府政策強硬，內有國會掣肘，外有中美貿易戰、伊朗北韓問題，及各國央行介入，將使經濟黑天鵝蠢蠢欲動，平添風險。故雖世界主要經濟體仍有成長力道，但亦多有隱憂，例如肺炎疫情破壞全球化分工策略，美國美元走勢不定，影響製造業及出口表現、英國脫歐後續風險、歐洲右翼崛起及恐攻、中國大陸產能恢復前景與結構調整，使成長動能減弱，加上貿易戰衍生關稅暴增…等，無論是上游石化大廠，抑或下游加工廠、電子廠，均有產業成長動能趨緩之風險！

貳、公司簡介

一、 公司簡介：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66 年 7 月 20 日，成立時資本額為 1,000 仟元，經歷次增資，目前核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2,000,000 仟元及 1,818,300 仟元，主要經營業務暨發展沿革概述如下：

1. 化工原料、化學品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 染整助劑、工業用清潔劑及樹脂、塗料、電子稀釋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 塑膠、橡膠、樹脂、塗料、油墨之添加劑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4. 石油化工原料、石油製品、毒性化學物質、基本化學材料之批發及零售業務。
5. 倉儲業、廠房出租業務。
6. 辦公大樓出租業務。
7. 汽油、柴油批發業。
8. 租賃業。
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民國 70 年高雄辦事處成立，負責台南縣以南之南區業務；另設置林口 2,000 坪發貨中心。

▲民國 74 年成立台中辦事處，負責苗栗縣至嘉義縣之中區業務。

▲民國 82 年將公司組織型態由「有限公司」改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3 年與芷英化學（股）公司專案合併取得 1,400 坪台中發貨中心及 1,500 坪高雄發貨中心。

▲民國 85 年 11 月申請核准公開發行，於 87 年 4 月 29 日正式掛牌上櫃，並於 89 年 9 月 11 日轉上市掛牌。

▲民國 88 年參與設立「元欣投資(股)公司」，並於 93 年 9 月納入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民國 89 年取得高雄岡山本洲工業區土地，並於 90 年建廠陸續完工營運。續於民國 93 年承租鄰區土地，投入擴大營運；並於 102 年買下該鄰地，以求永續扎根經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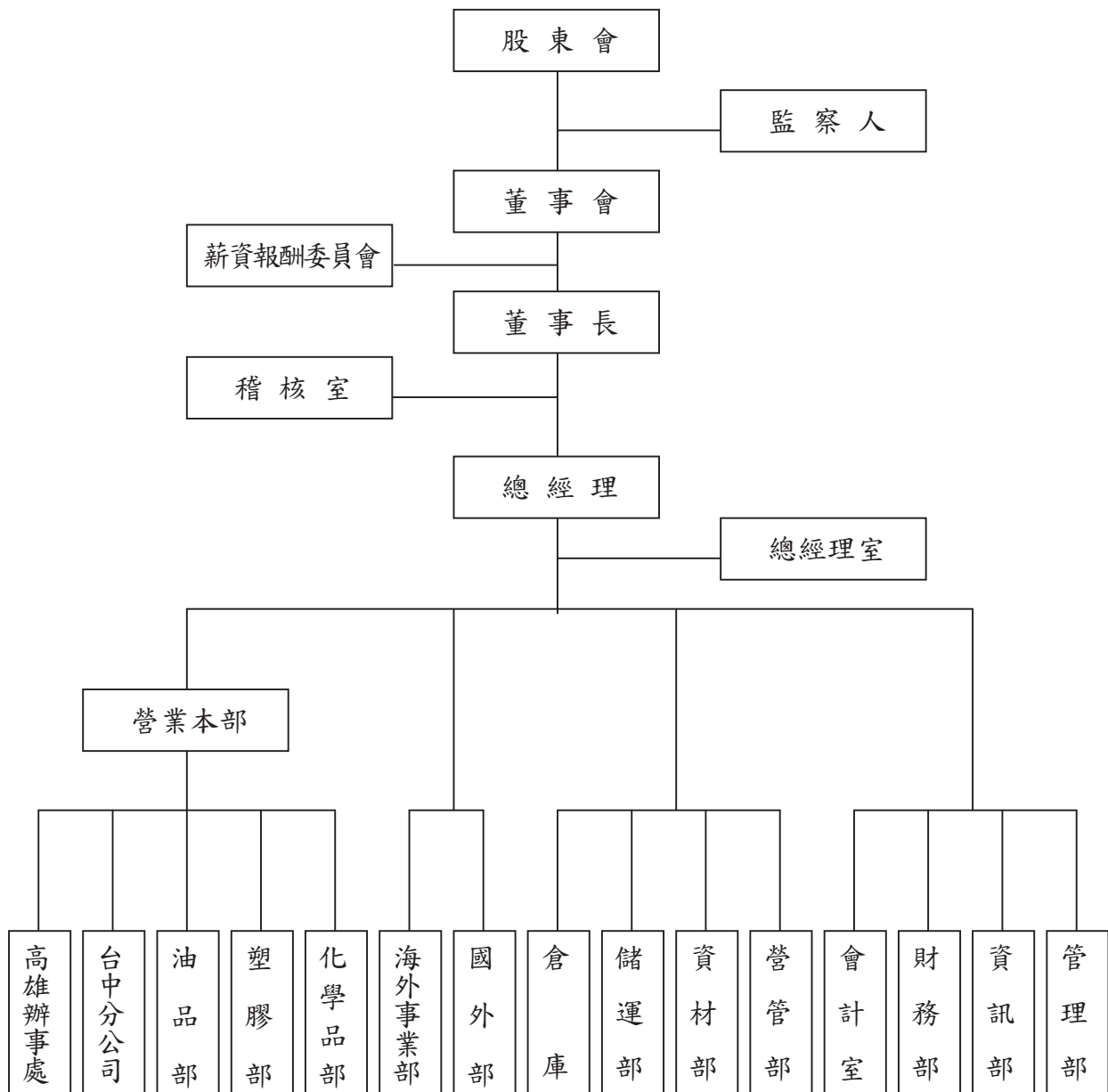
- ▲民國 92 年投資設立「YUANJEN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同年 10 月設立「元禎貿易(廣州)有限公司」、次年 1 月設立「元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主係從事大陸市場業務。
- ▲民國 95 年經「YUANJEN HOLDINGS LIMITED」轉投資設立「元禎化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仍以開拓大陸市場業務為主。
- ▲民國 96 年董事會通過調整大陸投資架構，增列香港之轉投資(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將元禎廣州及元禎化工上海變更為【台灣→BVI→香港→大陸】。
- ▲民國 100 年循前款模式，籌設「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以拓展大陸業務。另結束「元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之營運；上海業務統籌由「元禎化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負責，以發揮經營綜效。
- ▲民國 106 年，為整合廣州地區營運資源及績效，於 106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元禎(廣州)公司，並授權董事長執行。並於 108 年度清算完成。
- ▲民國 109 年，為發展越南及東南亞地區業務，於 109 年 1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設立越南子公司---元禎化工(越南)責任有限公司(YUANJEN CHEMICAL (VN) CO., LTD.)，俾利增加營業據點，並拓展東南亞業務。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針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如更早年度之資訊對瞭解公司發展有重大影響者，得一併揭露：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系統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務 規 範
總 經 理 室	負責公司研發、營運企劃、法務、公關等相關事宜。
稽 核 室	負責審核各部門之執行績效及求證各項作業是否符合法令及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管 理 部	負責人事、文書管理業務與總務事項、辦公用品、設備等採購事務。
資 訊 部	公司資訊軟硬體設施維護等。
財 務 部	負責資金調度、現金出納、票據核發等執行與控制。
會 計 室	公司帳務處理、公告申報等。
營管部、資材部、 儲運部、倉庫	負責銷貨、授信控管、國內原物料之採購、倉管及儲運等相關事宜。
國 外 部 、 海 外 事 業 部	負責國外、大陸地區原物料採購及進出口相關事宜。
化 學 品 部	負責化學品類(溶劑樹脂原料、氣系溶劑、壓克力樹脂等)之銷售。
塑 膠 部	負責塑膠類(PVC等相關產業原料)之銷售。
油 品 部	負責油品類(基礎油、燃料油、成品油等石油製品)之銷售。
台 中 分 公 司	負責中部地區銷售、倉管、儲運及地區行政管理。
高 雄 辦 事 處	負責南部地區銷售、倉管、儲運及地區行政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

109年04月20日

職 稱 (註一)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註)	性 別	選 (就) 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註二)	選 任 時 現 在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主 要 經 (學) 歷 (註三)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持 有 股 數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持 有 股 數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在 持 有 股 數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長	中 華 民 國	芳 慶 實 業	男	107.6.11	3 年	86.5.28	19340657	1063%	19340657	1063%	-	-	-	-	建 國 中 學、 本 公 司 董 事 長	元 欣 投 資 (股)	-	-	-
		徐 振 隆		107.6.11	3 年	86.5.28	-	-	-	-	14628	001%	-	-		董 事 長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芳 慶 實 業	男	107.6.11	3 年	101.6.12	19340657	1063%	19340657	1063%	-	-	-	-	師 範 大 學 英 語 系、前 OTC 總 經 理	無	-	-	-
		簡 信 男		107.6.11	3 年	101.6.12	-	-	-	-	-	-	-	-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鴻 仁 投 資	男	107.6.11	3 年	104.6.2	1486436	082%	1486436	082%	-	-	-	-	龍 華 工 專 化 工 科、本 公 司 總 經 理	無	-	-	-
		呂 彰 谷		107.6.11	3 年	107.6.11	-	-	107996	006%	-	-	-	-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鄭 涵 雲	女	107.6.11	3 年	104.6.2	-	-	-	-	-	-	-	輔 仁 大 學 法 律 研 究 所 碩 士	中 道 法 律 事 務 所 律 師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呂 正 樂	男	107.6.11	3 年	104.6.2	-	-	-	-	-	-	-	東 吳 大 學 會 計 研 究 所 碩 士	亞 東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	-	-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謝 宜 純	女	107.6.11	3 年	95.6.9	16987	001%	28987	001%	-	-	-	-	東 海 大 學 會 計 系	無	-	-	-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鴻 華 貿 易	男	108.6.19	2 年	108.6.19	5869729	322%	5869729	322%	-	-	-	-	台 北 工 專 機 械 科	華 南 永 昌	-	-	-
		蔡 銘 聰		108.6.19	2 年	108.6.19	-	-	-	-	-	-	-	-		證 券 協 理	-	-	-

註一：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二：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三：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四：本公司監察人鴻華貿易(代表人蔡銘聰)係於108.6.19股東常會補選，其任期自選任日起至110.6.10止。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04月20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芳慶實業(股)公司	榮浩投資(股)公司(100%)
鴻華貿易(股)公司	蔡銘聰、陳琪芬、林怡瑩(100%)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年04月20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榮浩投資(股)公司	芳慶實業(股)公司(100%)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2)

109 年 04 月 20 日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條件	條件	條件											
芳慶實業 (徐振隆)	—	—	✓	✓	—	—	✓	—	—	✓	✓	✓	—	—
芳慶實業 (簡信男)	—	—	✓	✓	✓	—	✓	✓	✓	✓	✓	✓	—	—
鴻仁投資 (呂彰谷)	—	—	✓	—	✓	—	✓	✓	✓	✓	✓	✓	—	—
鄭 涵 雲	—	✓	✓	✓	✓	✓	✓	✓	✓	✓	✓	✓	✓	—
呂 正 樂	—	✓	✓	✓	✓	✓	✓	✓	✓	✓	✓	✓	✓	1
謝 宜 純	—	—	✓	✓	✓	✓	✓	✓	✓	✓	✓	✓	✓	—
鴻華貿易 (蔡銘聰)	—	—	✓	✓	✓	—	✓	✓	✓	✓	✓	✓	—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經理人資料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04月20日

職 稱 (註)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 日 期	持 有 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 任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彰谷	男	107/01/01	107,996	0.06%	-	-	-	-	龍華工專 化工科	無	-	-	-
副總裁	中華民國	王明正	男	107/01/01	195,220	0.11%	144,345	0.08%	-	-	明新工專 化工科	無	-	-	-
資深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姚永康	男	107/01/01	57,838	0.03%	72,063	0.04%	-	-	中央大學 化工系	無	-	-	-
總 稽 核	中華民國	林芯玫	女	86/04/12	23,000	0.01%	-	-	-	-	東吳大學 企管碩士	無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張慶農	男	86/04/01	37,026	0.02%	-	-	-	-	中興大學 會計系	無	-	-	-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宛潔	女	106/09/08	6,000	-	-	-	-	-	成功大學 會計 研究所	無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資訊

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採個別揭露者，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不適用

1. 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最近二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註1】。
2.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註2】。
3.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註3】。
4.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註1】例如：以104年度股東會編製103年度年報為例，公司如102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虧損，或103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虧損，均應採個別揭露方式；惟102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雖有稅後虧損，但103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淨利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得不採個別揭露。

【註2】例如：以99年度股東會編製98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98年1月至98年12月期間如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3個月以上者，即應分別採個別揭露；另如98年1月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3個月以上者（亦即97年11月、12月及98年1月連續3個月），亦應分別採個別揭露方式。

【註3】例如：以99年度股東會編製98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98年度期間內，假設於98年2月、5月及8月等任3個月份，發生各月份全體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均大於50%者，則應揭露於98年2月、5月及8月之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酬金；另如監察人發生任3個月份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則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監察人酬金。

※ 全體董事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董事設質股數/全體董事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全體監察人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監察人設質股數/全體監察人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仟元)

職稱	姓名	董 事 酬 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監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註 6)	員工酬勞(G)(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董事長	芳慶實業 (徐振隆)														
董事	芳慶實業 (簡信男)														
董事	鴻仁投資 (呂彰谷)	—	—	910	562	0.76%	3,360	3,360	154	85	—	85	2.60%	2.60%	無
獨立董事	鄭 涵 雲														
獨立董事	呂 正 樂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退職退休金(F)係為估列負債，尚未實際支付。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I
	5(全部5席)	5(全部5席)	4(其他4席)	4(其他4席)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	-	-	1(呂彰谷)	1(呂彰谷)
其他級距(無, 略)	-	-	-	-
總計	5	5	5	5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董監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監察人	謝 宜 純	—	—	228	228	—	0.12%	無
監察人	鴻華貿易 (蔡銘聰)	—	—	—	—	—	0.12%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2(全部 2 席)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7) D 2(全部 2 席)
低於 2,000,000 元		—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	—
其他級距(無, 略)	—	—
總計	2	2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 (註 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股票酬 勞金額	現金酬 勞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總經理	呂彰谷	4,172	4,172	247	247	1,178	1,178	228	—	228	—	2.99%	2.99%	無
副總裁	王明正													
資深副總經理	姚永康													

註：a. 本公司提供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汽車各一部以供公務使用。總經理宿舍租金 25 仟元/月。 b. 退職退休金(B)係為估列負債，尚未實際支付。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2(王明正, 姚永康)	2(王明正, 姚永康)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1(呂彰谷)	1(呂彰谷)
其他級距(無, 略)	—	—
總計	3	3

- 註1：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事或副總經理事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姓名。
-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姓名。
-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如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12月31日(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呂彰谷			
	副總裁	王明正			
	資深副總經理	姚永康			
	總稽核	林芯玫	—	370	0.19%
	協理	張慶農			
	資深經理	林宛潔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獲利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一三〇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 總經埋及相當等級者
(2) 副總經埋及相當等級者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 財務部門主管
(5) 會計部門主管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埋及副總經埋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暨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分析：

	108 年				107 年			
	酬 金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 金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註)	5,071	5,071	2.60%	2.60%	5,724	5,724	2.63%	2.63%
監察人	228	228	0.12%	0.12%	147	147	0.07%	0.0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級	5,825	5,825	2.99%	2.99%	7,378	7,378	3.39%	3.39%

註：含兼任經理人之酬金。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之酬金，係依照股東會通過之公司章程規定發給；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章程第三十四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 (2)本公司之經理人之報酬，主係考量其經營績效、營運參與程度、貢獻之價值及參考同業標準，而支薪酬。其同業通常水準，係以公開資訊觀測站化工同業資料等為參考。
- (3)本公司108年度續受美國及中國大陸貿易爭端拖累、原物料價格走低，使內外銷均難發展，營收下滑、獲利縮減，雖努力降低營運成本、樽節開支，但全年經營績效仍低於去年，故整體董監及經理人薪酬均下滑，所占稅後純益比例(%)亦較去年減少。另，監察人去年僅一席，本期經補選後為二席，使監察人酬金較去年逆勢增加。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註 1)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芳慶實業(徐振隆)	6	-	100	無
董事	芳慶實業(簡信男)	6	-	100	無
董事(註 3)	鴻仁投資(呂彰谷)	6	-	100	無
獨立董事	鄭函雲	6	-	100	無
獨立董事	呂正樂	5	1	83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請詳次頁附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請詳次頁附表108.04.30董事會之說明，茲不贅述。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董事會職能目標：加強決策效率、落實公司治理、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2. 執行情形評估：會議討論充分、決策效能提高；董事會決議若有影響股東權益或依法應申報事項，均由會計室於會後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提高資訊透明度。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

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討論關於證券交易法第 14-3 條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 14 屆 第 7 次 108.03.22	1. 員工及董監酬勞案。	✓	(無)
	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要點』。	✓	(無)
	3.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無)
	4.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無)
	5.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無)
	6. 審核會計師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第 14 屆 第 8 次 108.04.30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聘任獨立董事呂正樂先生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呂董事為薪資報酬委員會被提名人，係屬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不參與討論及決議。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不適用)。		
第 14 屆 第 12 次 109.01.14	決議結果：呂董事因屬利害關係人，故迴避不參與決議。其餘四席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對上海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14 屆 第 13 次 109.03.20	1. 員工及董監酬勞案。	✓	(無)
	2. 會計師審核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註：其他非屬證券交易法第 14-3 條所列事項之議案，略。

(二)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 註
監察人	鴻華貿易(蔡銘聰)	3	100	108.06.19 新任
監察人	謝宜純	6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除董事會前後可與各部室主管討論公司監理外，監察人認為必要時，隨時得與員工或股東直接(或委由公司安排)進行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列席董事會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監察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直接或委由公司安排進行溝通。				
3. 監察人及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就關鍵查核事項(KAM)舉行會議充分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本公司監察人鴻華貿易(代表人蔡銘聰)於108.06.19 新任，故應列席次數僅3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08.11.5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yuanjen.com/pdf/3.3.19.pdf	—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佐之法務，足可處理相關問題。	—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公司與主要股東溝通訊息順暢。	—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關係企業財務業務獨立運作；惟仍積極輔導子公司建立相關規章，以符風控機制。	—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三令五申提醒內部人遵循法令，及轉知主管機關宣導函令周知。	—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組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歷次改選均兼顧經營穩健傳承與成員多元發展，兼顧公司經營實務、法務財務專業等各個面向。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目前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預計民國110年會設置審計委員會。	其他功能委員會尚待研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	已訂定相關書面辦法，每年定期評估績效。評估結果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yuanjen.com/pdf/3.2.05.pdf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每年定期評估，並更換連續簽證七年之會計師。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	目前係由秘書室兼任(其他單位協助)負責相關公司治理事宜，惟若業務量增加會評估設立專責機構。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	利害關係人透過業務往來部門或發言人，溝通順暢；並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各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請詳公司網站：股東：發言人及股務代理(華南永昌證券)員工：管理部(人事)主管。客戶與供應商：營管部主管。	—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	本公司委任外部專業機構---華南永昌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
七、資訊公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建構網站，投資人可上網查詢或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落實發言人制度，資訊發布以公平、普遍為原則。 關於法人說明會，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規定，每年至少召開一次。預計於每年Q2~Q3舉行財務業務說明會。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本公司勞資和諧，注重員工權益、關懷員工。 2. 本公司維護股東權益，與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等已有良好溝通管道，善盡社會責任。 3.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已依相關規定，參與各項進修並申報。並已為全體董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 4. 本公司確實執行客戶授信、風險管理及風險衡量，經營保守穩健，務求均衡獲利、永續經營。	—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108年度(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改善情形，及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請詳后表。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元楨公司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改善計畫(108 年)		
題號	指 標	執行情形(改善計畫)
2. 7	公司是否自願設置多於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席次?	待民國 110 年全面改選再研議。
2. 10	公司是否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	預計於民國 110 年設置。
2. 11	公司是否於年報詳實揭露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今年年報已作詳實揭露。
2. 20	公司每次董事會是否皆有至少二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協調公司(惟二)之獨立董事盡量撥冗參與董事會。
2. 21	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目前均為兼職人員，待業務量增加再研擬增聘專職人員。
2. 25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若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均依規範完成進修，則總分另加 1 分。】	持續鼓勵董監撥冗參與進修。
3. 12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	目前股利政策尚待明確之量化政策，評估改善。
3. 20	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除法定每年一次說法說會外，研究參與另一場次說法說會。
4. 3	公司是否將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定期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	研究改善揭露方式。
4. 15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制訂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已訂定誠信經營辦法，將研議訂定相關子法落實執行。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鄭涵雲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呂正樂	—	✓	✓	✓	✓	✓	✓	✓	✓	✓	✓	1	—
其他	陳維國	—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7 月 10 日至 110 年 6 月 1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鄭涵雲	2	—	100	無
委員 (註 3、註 4)	陳維國	2	—	100	108.11.16 (新任)
	蔡銘源	1	—	100	107.07.10~108.11.15(舊任)
	呂正樂	1	—	100	108.04.3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不適用。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請詳註(4)說明。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3) 本公司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遂於 108.4.30 董事會聘任獨立董事呂正樂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自 108 年 04 月 30 日至 110 年 06 月 10 止。
- (4) 本年度計召開二次薪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8.03.22	審議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酬勞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12.19	審議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酬勞提撥比率等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建議 108 年度董、監事酬勞提撥比率為 0.5%及員工酬勞提撥比率為 1.25%。	提董事會；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職責：依組織規程第七條（職責範圍）：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致力環保、注重工安環境衛生，努力履行社會責任。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	尚待增加舉辦次數，普及訓練或外訓補足。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落實節約能源，減低環境衝擊，並配合各工業區管理中心監控相關數據。	—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規章均依循相關法規及公約，遵守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權益。	—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員工申訴管道順暢，人資及管理階層均可受理相關申訴。	—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公司已提供安康環境，並實施作業教育，透過教育訓練、安全觀察，提醒員工作業安全。	—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員工溝通管道順暢；公司縱有重大營運變動，仍會優先保障員工工作權益，建立人力整合機制。	—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鼓勵員工在職進修、參與各項講習，輔導員工取得相關專業證照，並由員工自請培訓以充實本職學能，期與公司一起茁壯成長。	—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業務單位可及時處理客戶反應問題並提供完整產品資訊，利害關係人亦可透過對口單位客訴等。	—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公司產品均來自國內外大廠，產品皆有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要求，已符合有關規範。	—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公司重視往來廠商客戶之信用及聲譽，並隨時注意供應廠商環保工安新聞等。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均為石化大廠，其均反向要求落實CSR；供應商或客戶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考慮終止合作或不續約。	—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已編製相關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於網站及MOPS揭露相關資訊。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遵行自訂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運行，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積極參與公益，愛護地球資源，推行資源永續利用，重視綠色節能，因此在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後，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來推動落實，並承諾在公司治理、環境永續、社會關係三個面向為社會盡一份心力...等，即從日常生活中便能從“心”出發，善盡社會責任。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		誠信為公司之經營方針，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平時即積極落實，並於公司網站、議事手冊、年報等處揭示。	—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落實執行。	—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公司已落實分層負責、信用評估會議及風險控管，加上內控內稽，以有效阻絕不誠信事項。	—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向為公司所重視，惟往來廠商客戶眾多、數量龐大，尚無法落實每筆交易。	—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管理部擔任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	—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為防止利益衝突，鑑別、監督並管理利益衝突所可能導致不誠信行為之風險，並提供適當管道供利害關係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已逐步落實誠信經營。	—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於公司內部會議中不定期宣導，外部則可由員工自請外訓。	尚待落實 <u>定期教育訓練</u> 。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公司檢舉管道順暢，並依誠信經營守則落實，並由稽核室反映處理。	—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	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尚待落實相關程序機制。	尚待建立嚴密之SOP。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公司對檢舉人均嚴格保密，除受理之管理部主管及董事長外無人知曉，應無牽累受害之虞。	—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公司網站、議事手冊、年報等，均已揭示誠信為公司經營方針，並揭示誠信經營守則規章。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均依守則逐步踏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公司產品均有合格標示，大宗貨物均在上游或其他公磅處過磅，並取據上游出廠報告，或依客戶需求委請第三公證檢驗機構出具檢驗報告；務求產品穩健可靠。並時時告誡員工，勿索賄收賄。遇有客訴，迅速聯絡上游會勘，釐清責任歸屬，落實公司誠信經營的一貫立場！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含其他相關規章可查詢公司網站：

<http://www.yuanjen.com/03.php?idno=18>。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次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20日董事會出席董事5人，無人持反對意見；皆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振隆

簽章



總經理：呂彰谷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1)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於 108.06.19 召開。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議案、修改公司規章、補選一席監察人等。

(2)108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i)案 由：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執行情形：已完成。

(ii)案 由：107年度盈餘分派案承認案。

執行情形：本案經108.07.09董事會落實執行如下，

- a. 本案經 108.06.19 股東常會表決通過自 107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 152,737,182 元分派股東紅利之現金股利，按公司實際發行股份總額 181,829,978 股計算，每股配發新台幣 0.84 元，發放至元為止，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 b. 本次現金股利，經董事提議討論，決議相關日程如下：
 - (1)除息基準日：108 年 8 月 5 日。
 - (2)停止股票過戶日：108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5 日止計 5 日。
 - (3)參與除息最後買進日：108 年 7 月 29 日。
 - (4)股票市場除息交易日：108 年 7 月 30 日。
 - (5)最後過戶日：108 年 7 月 31 日。
 - (6)現金股利發放日： 108 年 8 月 16 日。

c. 已執行完畢。

(iii)案 由：補選第十四屆一席監察人案。

執行情形：已完成，並於 108.07.05 獲經濟部核准登記。

(iv)案 由：修訂公司規章(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要點、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案。

執行情形：公司章程已於 108.07.05 奉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在案，併同其他規章揭露公告於公司網站，
<http://www.yuanjen.com/03.php?idno=18>；已完成。

(v)案由：其他報告案。

執行情形：已完成(均照章執行，茲不贅述)。

2. 董事會：(另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相關重大訊息及公告)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 (1) 108.01.08：銀行貸款案。
- (2) 108.03.22：召開 108 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107 年度決算表冊、盈餘分配議案、員工及董監酬勞、補選監察人提案、修訂公司章程等內部規章、評估簽證會計師等。
- (3) 108.04.30：銀行貸款案、通過第一季度財務報告案、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審查監察人候選人資格、薪酬委員聘任等案。
- (4) 108.07.09：銀行貸款案、分派現金股利等案。
- (5) 108.08.06：銀行貸款案、通過第二季度財務報告等案。
- (6) 108.11.05：銀行貸款案、通過第三季度財務報告、薪酬委員聘任、提報 109 年度稽核計畫、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等案。
- (7) 109.01.14：銀行貸款案、越南投資案及對上海子公司背書保證，董監自評及自編財報報告案等。
- (8) 109.03.20：銀行貸款案、承認 108 年度決算表冊、員工及董監酬勞、盈餘分配議案、評估簽證會計師案、召開 109 年度股東常會、提報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修訂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等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不適用)。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	陳舊旬	108 年全年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無，不適用)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30	30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本期非審計公費 30 仟元係為薪資核閱公費。)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二) 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1.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選擇專業、負責且具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並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2.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茲將評估作業詳述如后：(108.03.22董事會)

※(108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資格條件檢查表※

條 件		姓 名	張耿禧	陳蕃旬
符合獨立性情形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
	2：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
	4：非為1~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
	5：非為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註1）	✓（註1）
	8：其他：符合『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之規範。		✓（註2(3)）	✓（註2(3)）
符合適任性情形	1. 簽證會計師均為國內大型事務所合夥會計師，且從事公發以上公司查核或簽證十年以上，資歷完整。 2. 張耿禧會計師有查核簽證本公司之豐富經驗，瞭解公司特性，可深入並專業的查核簽證，維持良好品質。 3. 新任會計師陳蕃旬未有查核本公司之經驗，但其上市櫃公司審計經驗豐富、資歷完整，應足茲勝任本公司查核簽證工作。			

註1：二位會計師均未提供本公司審計以外之顧問或諮詢服務，無利益衝突或角色對立之虞，故其獨立性應無疑義。

註2：其他作為

- (1)透過本公司股務單位進行查察，確認簽證會計師並未持有本公司任何持股。
- (2)經與公司人事部門確認，簽證會計師並未兼任本公司(集團)之任何職位。
- (3)取具會計師簽屬之超然獨立聲明書。(略)

註3：109年會計師評估作業已於109.03.20董事會完成，內容同上表(略)，評估結果均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不適用。

更 換 日 期	107.03.20 經董事會通過。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委 任 人
	主 動 終 止 委 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近兩年內簽證 無保留意見以外 之查核報告書因 意見及原因	無（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 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 應加以揭露者）	無		

註：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原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耿禧會計師及虞成全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變更為張耿禧會計師及陳薔甸會計師。

（其他關於更換會計師應揭露事項：不適用，略）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張耿禧會計師及陳蕎旬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07.03.20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 及 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 意 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不適用。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註 1)	姓 名	1 0 8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 事 長	芳慶實業(徐振隆)	—	—	—	—
董 事	芳慶實業(簡信男)	—	—	—	—
董 事	鴻仁投資(呂彰谷)	—	—	—	—
獨 立 董 事	鄭 涵 雲	—	—	—	—
獨 立 董 事	呂 正 樂	—	—	—	—
監 察 人	謝 宜 純	12,000	—	—	—
監 察 人	鴻華貿易(蔡銘聰)	—	—	—	—
總 經 理	呂 彰 谷	(105,000)	—	(130,000)	—
副 總 裁	王 明 正	—	—	—	—
副 總 經 理	姚 永 當	—	—	—	—
總 稽 核	林 芯 玫	—	—	—	—
協 理	張 慶 農	—	—	—	—
資 深 經 理	林 宛 潔	—	—	—	—
10%大股東	元 鼎 投 資	—	—	—	—
10%大股東	芳 慶 實 業	—	—	—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右表(股權移轉資訊、股權質押資訊)。

※股權移轉資訊、股權質押資訊：表列質押對象均為金融機構，非為關係人，故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係法人代表）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元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516,557	33.83%	—	—	—	—	—	—	
→許陳安瀾	—	—	—	—	—	—	永昌投資	董事長	
芳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340,657	10.63%	—	—	—	—	榮浩投資	董事	
→徐振隆	—	—	14,628	0.01%	—	—	—	—	
鴻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990,408	9.89%	—	—	—	—	—	—	
→陳安琪	—	—	—	—	—	—	元祥投資	董事長	
永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866,625	9.82%	—	—	—	—	—	—	
→許陳安瀾	—	—	—	—	—	—	元鼎投資	董事長	
元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44,478	8.43%	—	—	—	—	—	—	
→陳安琪	—	—	—	—	—	—	鴻昌投資	董事長	
榮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59,614	7.29%	—	—	—	—	芳慶實業	董事	
→蔡銘聰	—	—	—	—	—	—	鴻華欣和	董事長	
欣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308,122	4.57%	—	—	—	—	—	—	
→蔡銘聰	—	—	—	—	—	—	鴻華榮浩	董事長	
鴻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5,869,729	3.22%	—	—	—	—	—	—	
→蔡銘聰	—	—	—	—	—	—	榮浩欣和	董事長	
漢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261,948	1.79%	—	—	—	—	—	—	
→許博偉	1,463,521	0.80%	—	—	—	—	合廣投資	董事長親屬	
合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41,860	1.23%	—	—	—	—	—	—	
→許元禎	—	—	—	—	—	—	漢霆實業	董事長親屬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109.04.20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100.00%	—	—	18,000,000	100.00%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12,500,000	100.00%	—	—	12,500,000	100.00%
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300,000	100.00%	—	—	300,000	100.00%
元禎化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註2)	100.00%	—	—	—	100.00%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12,000,000	100.00%	—	—	12,000,000	100.00%
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	— (註2)	100.00%	—	—	—	100.00%
YUANJEN CHEMICAL (VN) CO., LTD. / 元禎化工(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 (註2, 註4)	100.00%	—	—	—	100.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上海、廣州、越南公司均未發行股份。

註3：元禎貿易(廣州)已於108年05月完成清算，故未列入。

註4：元禎化工(越南)預計於108年4月底匯入資金完成設立，故先列入。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1. 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股 本 來 源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其 他
66.07	-	-	1,000,000	-	1,000,000	創立	無	有限公司
67.01	-	-	2,000,000	-	2,000,000	現金增資 100 萬	無	有限公司
69.05	-	-	6,600,000	-	6,600,000	現金增資 460 萬	無	有限公司
71.07	-	-	12,000,000	-	12,000,000	現金增資 540 萬	無	有限公司
72.09	-	-	30,000,000	-	30,000,000	現金增資 1,800 萬	無	72 年 9 月 20 日經(七 二)商 38939 號
76.09	-	-	50,000,000	-	5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 萬	無	76 年 9 月 9 日經(七 六)商 45608 號
78.11	-	-	80,000,000	-	8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 萬	無	78 年 11 月 21 日經(七 八)商 132301 號
82.01	-	-	100,000,000	-	10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 萬元	無	82 年 1 月 18 日經(八二)商 100812 號 82 年 7 月 14 日經(八 二)商 11342 號，同意變更為 股份有限公司
83.10	10	18,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 萬元	無	83 年 10 月 22 日經(八 三)商 114496 號
83.12	10	18,500,000	185,000,000	18,500,000	185,000,000	與 芷 英 公 司 合 併 500 萬元	無	83 年 12 月 27 日經(八 三)商 117302 號
85.12	現增 10 盈轉 10	3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現金增資 5,950 萬元 盈餘轉增資 5,550 萬 元	無	85 年 11 月 1 日台財證 (一)第 63149 號
86.10	現增 12.5 盈轉 10	60,000,000	600,000,000	38,100,000	381,000,000	現金增資 4,800 萬元 盈餘轉增資 3,300 萬元	無	86 年 9 月 1 日(八六) 台財證(一)第 66953 號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其 他
87.06	10	60,000,000	600,000,000	44,196,000	441,960,000	盈餘轉增資 3,810 萬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86 萬元	無	87 年 4 月 14 日(八七)台財證(一)第 30252 號
88.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47,731,680	477,316,800	盈餘轉增資 35,356,800 元	無	88 年 6 月 1 日(八八)台財證(一)第 50444 號
89.10	10	60,000,000	600,000,000	51,550,215	515,502,150	盈餘轉增資 38,185,350 元	無	89 年 8 月 21 日(八九)台財證(一)第 71160 號
90.08	10	53,612,225	536,122,250	53,612,225	536,122,250	盈餘轉增資 20,620,100 元	無	90 年 7 月 2 日(九0)台財證(一)第 141898 號
91.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7,901,203	579,012,030	盈餘轉增資 42,889,780 元	無	91 年 7 月 9 日台財證一字 第 0910137689 號
92.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65,138,853	651,388,530	盈餘轉增資 72,376,500 元	無	92 年 7 月 11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1217 號
93.08	10	95,000,000	950,000,000	72,955,515	729,555,150	盈餘轉增資 78,166,620 元	無	93 年 7 月 12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0684 號
94.08	10	95,000,000	950,000,000	86,379,330	863,793,300	盈餘轉增資 134,238,150 元	無	94 年 7 月 5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7021 號
95.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0,200,000	1,002,000,000	盈餘轉增資 138,206,700 元	無	95 年 7 月 11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736 號
96.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8,236,000	1,182,360,000	盈餘轉增資 180,360,000 元	無	96 年 7 月 16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866 號
97.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37,154,000	1,371,540,000	盈餘轉增資 189,180,000 元	無	97 年 7 月 14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5164 號
99.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0,940,350	1,609,403,500	盈餘轉增資 237,863,500 元	無	99 年 7 月 26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8993 號
100.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82,500,978	1,825,009,780	盈餘轉增資 215,606,280 元	無	100 年 7 月 6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326 號
104.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81,829,978	1,818,299,780	(註銷庫藏股 6,710,000 元)	無	104.11.26 經授商字第 10401250720 號

(2)股份種類：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元)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818,299,780	181,700,220	2,000,000,000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2. 股東結構：

股 東 結 構

109 年 04 月 2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庫藏股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	1	22	2,443	14	2,480
持 有 股 數	0	—	1,000	171,706,157	9,949,794	173,027	181,829,978
持 股 比 例	0.00%	—	0.00%	94.43%	5.47%	0.10%	100.00%

3. 股權分散情形：

股 權 分 散 情 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9 年 04 月 20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437	175,518	0.10%
1,000 至 5,000	741	1,547,848	0.85%
5,001 至 10,000	124	953,561	0.52%
10,001 至 15,000	60	766,565	0.42%
15,001 至 20,000	29	520,508	0.29%
20,001 至 30,000	24	613,834	0.34%
30,001 至 50,000	27	1,051,548	0.58%
50,001 至 100,000	9	672,822	0.37%
100,001 至 200,000	11	1,611,140	0.89%
200,001 至 400,000	1	253,060	0.14%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400,001 至 600,000	1	468,000	0.26%
600,001 至 800,000	1	744,000	0.41%
800,001 至 1,000,000	1	825,000	0.45%
1,000,001 以上	14	171,626,574	94.38%
合 計	2,480	181,829,978	100.00%

4.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109 年 04 月 20 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元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516,557	33.83%
芳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340,657	10.63%
鴻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990,408	9.89%
永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866,625	9.82%
元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44,478	8.43%
榮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59,614	7.29%
欣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308,122	4.57%
鴻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5,869,729	3.23%
漢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261,948	1.79%
合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41,860	1.23%

5.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 0 7 年	1 0 8 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追 溯 前	20.25	15.80
		追 溯 後	20.25	15.80
	最 低	追 溯 前	13.45	14.00
		追 溯 後	13.45	14.00
	平 均		16.03	14.72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6.89	19.56
	分 配 後		16.05	18.75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181,307,403	181,829,978
	每股盈餘 (註3)	追 溯 前	1.20	1.07
		追 溯 後	1.20	1.07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84	0.81
	無償 配股	盈 餘 配 股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4)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註5)		13	14
	本 利 比 (註6)		19	18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5.24%	5.50%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已發行之股數係扣除股藏股之股數。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表列 108 年「分配後」數字已含 109.03.20 董事會擬議之分配議案。

6.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i)本公司於108.06.19股東常會通過之章程修正案，內容如下：

- A. 本公司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 1%至 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2%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B.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 C.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維持營運持續成長，擴充規模創造競爭優勢，並兼顧相關法規，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時，應就每年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股東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且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分派總額10%。
- D. 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二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 109.03.20 董事會通過；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董事會依據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規定擬分配如下：

(i)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0.81 元)：共計 147,282 仟元。

7.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註：本公司並未編製財務預測，且未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本表。

8.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a. 員工酬勞 1%至 1.5%。
 - b. 董監酬勞不高於 2%。
- (另請參閱股利政策)

(2)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監事酬勞。108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2,845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138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25%及 0.5%估列，該等金額於 109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提 109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報告。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109.03.20)通過配發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資訊：

a. 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酬勞 2,845 仟元，董監酬勞 1,138 仟元。

b.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

之比例：無，不適用。

(4)前款擬議配發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與已帳列費用化估列金額 3,983 仟元，相符；每股盈餘為 1.07 元。

(5)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單位：仟元、股

	上年度（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配發情形：				
1. 員工現金紅利	3,297	3,297	—	—
2. 員工股票紅利				
(1)股數	—	—	—	—
(2)金額				
(3)占當年底流通在外 股數之比例				
3. 董監事酬勞	1,319	1,319	—	—

9.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不適用)。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二、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詳第 7 頁

2. 主要商品及營業比重：

(合併, 108 年度)

主 要 產 品 種 類	營 業 比 重 (%)
化 學 品	49
塑 膠	32
油 品	19
其 他	—
合 計	100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潤滑油品、特用化學、膠粒等。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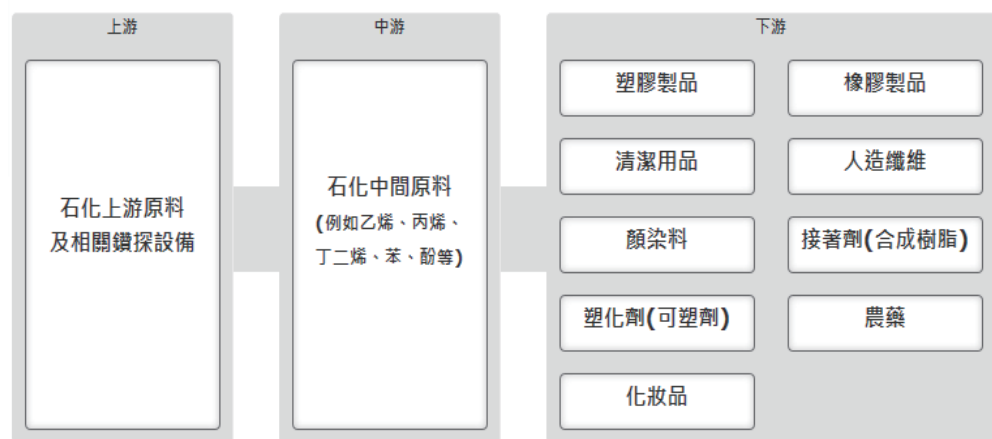
1. 全球經濟歷經數年動盪與波折，近年逐漸擺脫陰霾，惟因復甦緩慢、中國大陸『穩增長、調結構』影響成長，加上中美貿易爭端愈演愈烈，近期又肺炎疫情席捲全球，故本公司所處產業景氣悲觀看待。未來發展利多利空夾雜；利多係受景氣逐步復甦等因素，使產業漸入佳境；除肺炎外，利空則仍受石油價格崩跌、下游觀望、產能過剩、市場競爭、貿易戰爭及二岸競合等不利因素影響，使業界持續觀望，影響動能。故本公司密切評估因應中！

2. 本公司所屬產業之產業鏈，

(1) 上游原料為原油，為煉油、大型石化工業，國內主要廠商為中油及台塑石化。

(2) 中游為各品項石化廠，主係乙烯、丙烯、丁二烯、苯、酚等，以及前述原料再經聚合、酯化、烷化等化學反應後製成之塑膠、橡膠、人造纖維等化學原料，及其續後衍生之特用化學等。

(3) 下游則為石化製品、塑膠製品廠、及其使用者(電子廠、加工廠)等。



註：本表摘自證交所與櫃買中心共同建置之【產業價值鏈資訊平台】
投資人另可參閱該網站之詳細介紹：

<https://ic.tpex.org.tw/introduce.php?ic=N000>

3. 產品發展及競爭，受景氣、原料價格波動影響甚巨。國際市場及同業之競爭，使此市場迭受衝擊，需更努力以擴充市場佔有率。
4. 展望 109 年，國際間供需(產能)與非供需(強權政治考量等)因素仍存在，又有新冠肺炎蔓延，世界保護色彩濃厚，中美貿易摩擦加劇；判斷油價低檔徘徊儼然常態，同業當與上下游業者共體時艱，並強化在原料庫存上的管理與判斷力，才是獲利關鍵。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本公司係屬物流業，故未設置研發部門；惟為因應未來業務多元化發展趨勢，本公司將加強開發新產品、新客戶，並經由跨部門之市場推廣、整合、與調查編組，以順應趨勢掌握先機。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在中國大陸的磁吸效應及龐大商機的誘因下，本公司短期上仍將致力鞏固內銷市場、深耕大陸市場，保障毛利穩定、推升市場佔有率。長期則提昇產品附加價值、堅持良好品質，推動產品多元化、市場分散化，初期先以越南為基地，嘗試拓展東協等新興市場，並維持產業上、中、下游之緊密關係，邁向全方位的石化原料通路物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台灣及中國大陸營運。

產品之銷售仍以台灣市場為主，108 年度（台灣：中國大陸：其

他) 市場比重為(63:28:9)；主係努力鞏固台灣市場，使市場持穩；大陸據點則持續推展大宗化學品，但受中美貿易摩擦，觀望氣息濃厚，導致市場萎縮，故其所占比率較 107 年度(30%)微降；其他地區受分散市場奏效，比重小幅增加。若僅就台灣市場而言，北部、中部、南部之銷售比重為 43:20:37，銷售區域比率穩定，無重大變化。惟本公司維持營運之最大彈性，敏銳查察市場發展趨勢，適時調整區域比率，以保持業務穩定增長。

2. 市場占有率：

(1) 本公司目前為國內主要之化工原料物流通路商之一；惟相關統計資料，其行業分類並未如此細分，故無法確切計算佔有率。

(2) 本公司合併營收來自全球，若以全球市場論斷，所占低微，故無法列示整體市佔態勢，僅以個體資料參考經濟部統計處 108 年【批發、零售及餐飲業統計調查】資料庫查詢，所作大類別資料概算如后：

單位：仟元，%

經濟部統計處 分類	元禎一〇八年 個體營業收入	經濟部一〇八 年統計資料	佔有率
批發業—化學原料	7,112,453	538,585,277	1.32%
零售業—其他	7,112,453	167,938,595	4.24%
總佔有率	7,112,453	706,523,872	1.01%

註：1. 表列本公司營收均為批發及零售之合計數。

2. 依經濟部所發布資料自 92 年起化學製品零售業併入『零售業—其他』。

(3) 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營收下滑，根據近期出刊之「天下雜誌」報導，本公司在 108 年度【服務業】排名 178 名、【貿易類】排名為第 6 名。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就供給面而言：

- A. 近年國內、國際大廠產能陸續開出，尤其石油製品、壓克力單體、乙烯、丙烯等上游原料供給增加，將使產品多元完備；但同時，景氣快速循環，需求不定，多數廠商在產能過剩下，調整投資計畫或縮減支出，使市場步入成熟期，塑化原料市場競爭益形嚴峻；又因當地市場(或法令)未臻成熟、保護主義盛行，一般新競爭者無法有效快速擴大市占、或轉嫁成本，故擴充益形困難。
- B. 市場全球化、開放煉油，國內石化、油品進(產)銷多元化；但主要領導廠商(台塑、中油)仍主導台灣市場。
- C. 進口化工原料增加，市場競爭益顯激烈，價格波動大。
- D. 國外新廠投產、國內規劃更新或擴廠、大陸大廠擴產，供給有飽和之虞。
- E. 新冠肺炎及油價崩跌，使供給過剩、下游觀望，需時間慢慢癒合。

(2)就需求面而言：

- A. 國內傳統產業普遍外移，雖預期景氣逐步回溫，台灣化工原料產業仍難有較大行情。
- B. 六輕體系擘劃完整，國內化工業投資意願回升，市場需求亦跟著增加；惟供給大，競爭也大。
- C. 全球景氣遲滯，壓抑價量；惟冀望國內石化中、下游業、電子周邊產業海外(大陸等)投資產能陸續復甦，原料需求增加，擴大外銷市場。惟疫情及油價衝擊，暫時恐難有起色。
- D. 受中美貿易爭端影響，大陸台商出現返鄉潮，持續覓地建廠，可望帶動石化原料需求。

(3)市場成長性：

- A. 展望全球景氣，應可延續去年成長態勢，惟增幅或將縮小，就近期國際預測機構(如 IMF 等)所公布之更新數據觀察，儘管多數預測機構下修 2020 年全球經濟成長表現，然下修幅度有限；惟均尚未納入新冠肺炎因子。全球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估今年全球經濟發展仍可達 3.3%(高於環球透視 HIS 預估之 2.5%，

亦高於 2019 年初估之 2.9%，)，主係貿易戰、中國經濟趨緩，以及英國脫歐後續影響等風險。根據主計處資料，依國際貨幣基金(IMF)1 月預測，109 年全球貿易量成長幅度將由 108 年之 1.0%提高為 2.9%，可望提升我國出口動能。惟近來爆發 2019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除中國大陸採取封城及延後生產開工等措施外，其他各國亦有多項防疫管制禁令，加以高度不確定性勢將影響生產、消費及交易等正常經濟活動，進而拖累全球經濟表現，影響外貿擴張力道。未來若疫情獲得控制，則已開發國家與新興國家經濟成長可望維持去年增長，部分曾陷入衰退國家亦可望回穩，有望帶動下游石化需求。若不考慮新冠肺炎，工研院原預測，台灣石化產業產值年減幅將減緩-2.2 至 -4.1%，產值與獲利同步衰退。故隨著歐美等主要經濟體經濟亦可持續增溫，輔以其他國家市場景氣回升，使石化產品市場需求增溫，業者原可望維持高開工率，價量皆呈現正向表現下，帶動石化業產值回升，但受疫情及油價崩跌，故石化產業景氣陰霾壟罩。

- B. 惟在台商返台擴廠效益顯現，或可抵銷二岸冰凍、減緩紅色供應鏈衝擊，加上美國與中國大陸第一階段貿易協議之落實及後續談判進程，應可穩住全球貿易陣腳；若油價跌勢趨緩持穩、疫情獲得有效控制，不確定降低，下游觀望氛圍改善，石化產業未來仍有可為！
- C. 產業外移、市場多元化之衝擊，自由競爭勢必加劇。
- D. 景氣已自谷底翻身，但經歷油價暴漲暴跌傷害，整體市場需求保守穩健，使石化市場局勢混沌，產業需時間恢復整體信心。
- E. 歐元區混亂告一段落，全球景氣逐漸回溫，新興市場恢復擴張，美日一片榮景；但在疫情全球爆發後，世界組織紛紛調降相關預測，2020.4 國際貨幣基金（IMF）大幅下修台灣今年經濟成長率至-4%、IHS Markit 也再度下修台灣經濟成長率至-1.6%；顯示在全球疫情及油價因素助長下，貿易摩擦、關稅壁壘益成常態，加上大陸持續維穩監控，進行穩增長調結構政策，將使經濟數據無大表現，甚或低於預期；僅待歐美復甦帶動，終端需求當可穩步回升，全球復甦或可持續，但恐難有意外驚喜！

4. 競爭利基：

- (1) 本公司在所處行業營運已逾四十年，甚具知名度，有利市場佔有率及新產品推廣。

- (2) 經營台灣本地及進出口，產業多元化、觸角廣泛、下游行業分散，業務風險低。
- (3) 經銷種類多，有利於掌握產業之變化，能迅速反應各行業之動態，市場開發能力比同業強。
- (4) 公司儲運設施齊全，並於台灣北中南部、大陸華東華南設有營運據點及發貨倉庫，運送網絡發達，可提供客戶即時良好的服務。
- (5) 業務量擴大，易達規模經濟，降低單位營運成本。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隨著業務量增加、市場佔有率上升，可達規模經濟，降低單位營運成本，增強獲利。
- B. 石化仍具成長空間。六輕產業鏈建構完成，勾勒台灣化工產業遠景。
- C. 期望中美貿易爭端及大陸維穩政策告一段落，石化原料需求有望回升。
- D. 預期台商回流及政府擴大內需作為，帶動相關產業發展。

(2) 不利因素：

- A. 產業外移，部分客戶流失到大陸、東南亞各國，致國內石化原料需求量減少。產業出現「供給增加、需求減少(停滯)」現象。
- B. 經銷多元化、市場競爭，壓縮獲利。
- C. 國內公共安全及環保意識高漲，設廠擴廠環評動輒數月(年)，且工廠接臨區發展迅速，產業及社區關係緊張，若加上居民非理性抗爭，使投入成本及不確定因素增加，企業投資裹足不前，加速外移。
- D. 大陸景氣受政府調控、當地及國際大廠競爭，台灣原料商較難打入當地市場。且台商對外投資漸產生群聚效應，越來愈多中下游廠商前往投資大陸、東南亞等，化工產業漸遇瓶頸。
- E. 政府及民間對石化產業根深蒂固的污染印象，將阻礙產業發展。諸如大社石化工業區可能降編，專業石化區畫設又屢遭環保議題卡關延滯，使石化在地發展徘徊在十字路口！
- F. 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加上油價崩跌效應，對石化業短期會有一

定衝擊，需求少、單價低，反映在財務數字上就是一種衰退，只能保守因應、樂觀期待，此應為短期現象，期待長線復甦。

(3) 因應對策：

- A. 間接轉投資大陸市場，以就近服務當地客戶，並開拓廣大市場。
- B. 拓展外移台商在國外之市場，增加外銷市場比重；加強當地經銷採購，壓低成本，擴大市佔。國內方面，進口國內未生產產品項目及開發銷售新產品市場。
- C. 增加運輸及分裝設備使用週轉率，加強轉運之能力，使單位營運成本降低，並藉增加銷售產品種類，提升營業額，亦有助於企業經營成本之降低。
- D. 立足台灣，深耕兩岸市場。融入在地企業文化，打入產業供應鏈。
- E. 趁此中美貿易戰混沌之際，努力穩固既有市場，並分食回流台商及南向東協之市場。
- F. 待疫情趨緩油價打底，密切因應衝擊。勿恃敵之不來，恃吾有以待之，努力加強內部訓練，疫情過後戮力同心追上復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 要 產 品 種 類	用 途
化 學 品	塗料稀釋劑、PU 塗料、接著劑、壓克力樹脂、不織布用樹脂、紡織用漿料、UV 油墨…等。
塑 膠	電子零件、風扇、齒輪、包裝材料、玩具等。
油 品	工廠鍋爐用油、基礎油、潤滑油等
其 他	雜項化學品、特用化學品等

註：本公司係屬物流業，故無產製過程。

(三) 主要產品之供應狀況：

主 要 產 品 種 類	供 應 來 源	供 應 狀 況
化 學 品	台塑、長春、磐亞、李長榮、台灣石化合成、進口等	良 好
塑 膠	台塑、台化、長春、進口等	良 好
油 品	台塑石化等	良 好
其 他	進口及其他小廠等	少 量

(四) 主要銷售客戶及進貨供應商：

1. 主要銷售客戶名單(10%以上)：無。
2. 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1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				108 年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 灣 膠	3,249,926	34.81	無	台 灣 膠	2,619,362	32.08	無
2	台 化 纖	1,391,047	14.90	無	台 石 化	1,449,209	17.75	無
3	其 他	4,695,308	50.29	無	其 他	4,095,557	50.17	無
	進貨淨額	9,336,281	100		進貨淨額	8,164,128	100	

※增減變動說明：整體而言無重大變動。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9 第一季財務資訊尚未經董事會審議及會計師核閱，請投資人續後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資料。)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係屬物流業，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元；公噸

銷售 量值 主要產品	年 度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化 學 品		119,458	4,006,388	3,903	191,874	123,720	4,698,312	6,058	424,946
塑 膠		61,390	2,125,536	9,258	630,940	59,535	2,228,984	11,802	870,473
油 品		22,705	465,976	55,267	1,131,810	23,355	526,155	38,220	930,208
其 他		10	35,206	-	-	30	33,911	1	59
合 計		203,563	6,633,106	68,428	1,954,624	206,640	7,487,362	56,081	2,225,686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8 年 04 月 20 日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03.31
員 工 人 數	銷售人員	46	50	48
	其他人員	61	60	60
	合 計	107	110	108
平 均 年 歲		38	39	3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1	11	11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3 %	3 %	3 %
	大 專	80 %	80 %	81 %
	高 中	17 %	17 %	16 %
	高中以下	- %	-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一〇八年度	一〇九年度截至 109.04.20止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二) 因應對策：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分：

改善計劃：不適用。

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無。

改善後之影響：不適用。

未採取因應對策部分：無。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職工福利措施及其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提供給員工之福利，均依據勞動基準法給予相關權益，包括：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提撥退休金、法定假期、特別休假等，並實施健康檢查、育嬰留職停薪制度、生理假、陪產假等。除此之外，亦有優於法定項目發給旅遊津貼、三節獎金、生日禮金等等。

2. 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鼓勵員工在職進修，參與各項講習，讓員工選擇相關課程，以充實本職學能，透過此方式與公司一起茁壯成長，並舉辦減災防震及災害防救訓練、毒災聯防訓練、倉庫管理工安、衛生訓練等。經由一連串實施之演訓、參觀同業訓練、參與專業講習培訓，獲取相關證照及實務傳承宣導，保護自身避免職災，並防範衍生環保工安情事。

3. 退休制度：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員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4. 其他重要協議、措施：無。

5.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實施情形：以上措施均依公司相關辦法實施中，實施情形良好。另請參閱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員工關懷揭露事項。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六、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買 賣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109/1/01~109/12/31	銷售合約	無
買 賣	台塑石化（股）公司	109/1/01~109/12/31	銷售合約	無
買 賣	磐亞（股）公司	109/1/01~109/12/31	銷售合約	無
買 賣	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	109/1/01~109/12/31	銷售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度 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3,739,762	4,602,767	4,992,371	4,610,869	4,856,8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1,628	545,156	530,829	521,640	511,383
無 形 資 產		1,410	1,044	773	8,338	7,984
其 他 資 產		147,557	161,043	158,350	162,030	190,477
資 產 總 額		4,460,357	5,310,010	5,682,323	5,302,877	5,566,70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960,674	2,591,385	2,682,602	2,158,468	1,927,598
	分配後	2,101,918	2,736,251	2,832,900	2,311,205	2,074,880
非 流 動 負 債		68,843	71,656	76,753	73,977	82,823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029,517	2,663,041	2,759,355	2,232,445	2,010,421
	分配後	2,170,761	2,807,907	2,909,653	2,385,182	2,157,703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430,840	2,646,969	2,922,968	3,070,432	3,556,287
股 本		1,818,300	1,818,300	1,818,300	1,818,300	1,818,300
資 本 公 積		1,524	1,524	1,524	2,287	2,28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527,603	588,103	657,929	741,138	784,031
	分配後	386,359	443,237	507,631	588,401	636,749
其 他 權 益		93,869	249,498	455,671	508,707	951,669
庫 藏 股 票		(10,456)	(10,456)	(10,456)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430,840	2,646,969	2,922,968	3,070,432	3,556,287
	分配後	2,289,596	2,502,103	2,772,670	2,917,695	3,409,005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表列107年「分配後」數字已含108.03.22董事會擬議之分配議案。

註7：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9第一季財務資訊尚未經董事會審議及會計師核閱，請投資人續後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9,077,893	8,920,381	10,166,565	9,713,048	8,587,730
營 業 毛 利	408,298	448,557	474,633	419,691	399,124
營 業 損 益	169,577	214,865	226,464	202,872	157,9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800	33,055	28,422	60,828	68,150
稅 前 淨 利	236,377	247,920	254,886	263,700	226,113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01,974	207,364	215,991	217,339	194,67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201,974	207,364	215,991	217,339	194,677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86,255)	150,009	204,874	56,231	443,91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5,719	357,373	420,865	273,570	638,59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01,974	207,364	215,991	217,339	194,67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15,719	357,373	420,865	273,570	638,5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1.11	1.14	1.19	1.20	1.07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5：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9 第一季財務資訊尚未經董事會審議及會計師核閱，請投資人續後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資料。

(2) 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2,882,342	3,600,641	3,965,294	3,527,971	3,614,85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98,647	845,852	939,464	993,668	1,170,3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5,207	396,540	390,188	387,321	386,173
無形資產	1,410	1,044	773	8,338	7,984
其他資產	112,750	126,493	124,004	124,586	151,236
資產總額	4,200,356	4,970,570	5,419,723	5,041,884	5,330,55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01,025	2,252,297	1,897,475	1,692,781
	分配後	1,842,269	2,397,163	2,050,212	1,840,063
非流動負債	68,491	71,304	76,401	73,977	81,48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69,516	2,323,601	1,971,452	1,774,270
	分配後	1,910,760	2,468,467	2,124,189	1,921,552
股本	1,818,300	1,818,300	1,818,300	1,818,300	1,818,300
資本公積	1,524	1,524	1,524	2,287	2,2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27,603	588,103	657,929	741,138
	分配後	386,359	443,237	507,631	588,401
其他權益	93,869	249,498	455,671	508,707	951,669
庫藏股票	(10,456)	(10,456)	(10,456)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30,840	2,646,969	3,070,432	3,556,287
	分配後	2,289,596	2,502,103	2,772,670	3,409,005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6：表列 108 年「分配後」數字已含 109.03.20 董事會擬議之分配議案。

個體之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7,848,173	7,594,449	8,492,647	8,280,117	7,112,453
營 業 毛 利	365,427	373,802	390,238	352,629	348,858
營 業 損 益	159,616	169,870	171,179	162,442	132,6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5,379	72,572	70,698	96,702	90,936
稅 前 淨 利	234,995	242,442	241,877	259,144	223,58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01,974	207,364	215,991	217,339	194,677
本期淨利（損）	201,974	207,364	215,991	217,339	194,6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6,255)	150,009	204,874	56,231	443,9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719	357,373	420,865	273,570	638,592
每 股 盈 餘	1.11	1.14	1.19	1.20	1.07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3)會計師查核情形：

年 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陳薔旬	無 保 留 意 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陳薔旬	無 保 留 意 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虞成全	無 保 留 意 見
105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虞成全	無 保 留 意 見
104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仲 偉、虞成全	無 保 留 意 見
103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仲 偉、虞成全	無 保 留 意 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

年 度 (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50	50.15	48.56	42.10	36.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25.90	485.54	550.64	588.61	695.4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0.74	177.62	186.10	213.62	251.96
	速動比率	183.14	166.91	177.97	202.50	240.62
	利息保障倍數	1,857.84	1,925.49	1,716.17	2,030.17	2,161.0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58	7.91	7.84	7.67	8.18
	平均收現日數	48	46	47	48	45
	存貨週轉率 (次)	61.53	45.62	49.74	54.19	45.0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02	10.28	11.00	12.83	12.64
	平均銷貨日數	6	8	7	7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5.69	15.98	18.90	18.46	16.6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94	1.83	1.85	1.77	1.5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56	4.48	4.17	4.16	3.74
	權益報酬率 (%)	8.13	8.17	7.76	7.25	5.8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13.00	13.63	14.02	14.50	12.44
	純益率 (%)	2.22	2.32	2.12	2.24	2.27
	每股盈餘 (元)	1.11	1.14	1.19	1.20	1.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0.07	11.32	0.00	17.52	19.8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30.85	194.30	178.62	163.34	163.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1.10	5.56	(4.79)	7.21	6.3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3	1.17	1.16	1.18	1.21
	財務槓桿度	1.09	1.07	1.07	1.07	1.0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本期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上升。

(2) 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13	46.75	46.07	39.10	33.2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00.82	667.52	749.12	792.74	920.9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9.45	159.87	163.83	185.93	213.55
	速動比率	162.01	150.92	156.09	175.46	203.22
	利息保障倍數	2,039.86	2,081.22	1,746.65	2,133.78	2,294.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41	6.78	6.52	6.75	7.36
	平均收現日數	57	54	56	54	50
	存貨週轉率 (次)	59.14	44.89	48.92	53.14	44.6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43	11.02	11.62	14.15	13.97
	平均銷貨日數	6	8	7	7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9.37	19.15	21.77	21.38	18.4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87	1.53	1.57	1.64	1.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79	4.74	4.38	4.35	3.91
	權益報酬率 (%)	8.13	8.17	7.76	7.25	5.8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12.92	13.33	13.30	14.25	12.30
	純益率 (%)	2.57	2.73	2.54	2.62	2.74
	每股盈餘 (元)	1.11	1.14	1.19	1.20	1.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5.99	8.29	(8.67)	23.34	21.2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62.97	235.21	134.96	133.06	145.3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95	1.65	(11.69)	9.23	5.6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0	1.18	1.18	1.18	1.23
	財務槓桿度	1.08	1.08	1.09	1.09	1.0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本期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上升。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元 禎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 察 人 審 查 報 告 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鴻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蔡銘聰



謝宜純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94 頁至第 172 頁。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173 頁至第 244 頁。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科 目	一 ○ 八 年 度	一 ○ 七 年 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比例%
流動資產	4,856,864	4,610,869	245,995	5.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1,383	521,640	(10,257)	(1.97)
無形資產	7,984	8,338	(354)	(4.25)
其他資產	190,477	162,030	28,447	17.56
資產總額	5,566,708	5,302,877	263,831	4.98
流動負債	1,927,598	2,158,468	(230,870)	(10.70)
非流動負債	82,823	73,977	8,846	11.96
負債總額	2,010,421	2,232,445	(222,024)	(9.95)
股 本	1,818,300	1,818,300	-	-
資本公積	2,287	2,287	-	-
保留盈餘	784,031	741,138	42,893	5.79
其他權益	951,669	508,707	442,962	87.08
庫藏股票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3,556,287	3,070,432	485,855	15.82
非控制權益	-	-	-	-

註1：應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 (1) 重大變動原因：其他權益增加，主係市況回升，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大幅增加所致。
- (2) 重大變動影響：前項有價證券主供長期持有，故其未實現利益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 (3)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註2：應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流動負債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發生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 (1) 變動原因：本期因營收減少，且處分外幣資產償還負債，故流動負債減少。
- (2) 變動影響：負債減少，減少財務成本，減輕經營壓力。
- (3) 未來因應計畫：無(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一 〇 八 年 度	一 〇 七 年 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率 (%)
營業收入	8,587,730	9,713,048	(1,125,318)	(11.59)
營業毛利	399,124	419,691	(20,567)	(4.90)
營業利益	157,963	202,872	(44,909)	(22.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150	60,828	7,322	12.0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94,677	217,339	(22,662)	(10.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43,915	56,231	387,684	689.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38,592	273,570	365,022	133.43
註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期淨外幣兌換損失較上年度大幅減少，故107年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相對較高。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本期因市況價差，持有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下降。 註2：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如變動係由於售價或成本之調整、產銷組合及數量之增減或新舊產品之更替所造成)，若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不適用。 註3：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預計全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總量為218,000公噸(含子公司)。係依108年度全年暨109年1~3月之歷史資料、網路資訊，並參考書報雜誌及市場狀況所做最適估計數。惟受新冠肺炎及中美貿易摩擦影響，衰退將是無可避免，僅冀望僅屬短期停滯，靜待長期復甦。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①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 ②	全年現金流 出 ③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① + ② - 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 資 計 畫	籌 資 計 畫
845,633	382,391	(619,921)	608,103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詳后。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詳后。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詳后。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係業務量減少，應收款項減少，致產生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主係本期取得金融資產，且無相對之處分動作，致淨現金流出增加。
- (3)籌資活動：本期因業務量減少，且努力償還負債，致產生淨現金流出。

2. (1)現金不足額及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2)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一 ○ 八 年 度	一 ○ 七 年 度	增 (減) 比 例
現金流量比率	19.84%	17.52%	13.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3.25%	163.34%	(0.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6.31%	7.21%	(12.4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本期因業務量減少，應收款項減少，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增加。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現 金 餘 額 ①	初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 ②	全年現金流 出 ③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① + ② - 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 資 計 畫	籌 資 計 畫
608,103	180,000	(200,000)	588,103	不適用	不適用
分析：(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預計108年度獲利及其他營業資產負債變動所致。 (2)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預計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3)預估年度現金仍屬結餘，並與期初約當。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等項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已投資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公司係為開發大陸市場而投資設立；目前以投資上海及廣州為主，以開發多元領域，分散市場。

另本公司因業務需要，並整合廣州地區營運資源及績效，於106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元禎貿易（廣州）公司，並於108.5月清算完成。

又，本公司於109.01.14 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英屬維京群島元禎控股公司(YUANJEN HOLDINGS LIMITED)，轉投資元禎香港公司(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再投資設立越南子公司---元禎化工(越南)責任有限公司(YUANJEN CHEMICAL (VN) CO., LTD.)，俾利增加營業據點，並拓展東南亞業務。

(二)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獲利：1. 係認列元欣投資(股)公司之投資收益，因該公司轉投資產生獲利。
2. 係認列大陸投資收益。係因原物料價格上漲，併隨業務熟悉及擴展當地市場，漸達規模經濟，加上景氣復甦，故漸有獲利。

虧損：係境外控股公司庶務雜支，營運小額虧損。

(三)改善計畫：未有重大投資損益，故不適用。

(四)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經 92 年股東會通過，申請赴大陸投資，未來一年仍將致力投資開發當地市場；近年雖未再投入資本，惟仍持續增加大陸地區之經銷業務擴展。此外，亦積極尋找拓點及規劃投資標的，期使資金作最有效運用，並增加投資收益。

另關於越南及東南亞投資，初期於越南設點經營，立穩腳步後再注入更多資金，最後再評估其他南向投資設點之可能。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營業結果，受利率、匯率及通貨膨脹（進貨成本）之影響較大，茲就其影響及因應措施分析如下（以108年度為例試算）：

1. 利率

(1) 利率變動之影響：

因集團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836 仟元及 1,046 仟元，主因為集團公司之浮動利率計算之金融資產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集團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浮動利率之銀行活期存款減少所致。

(2) 因應措施：

除協調業務部門檢討控管授信、降低庫存外，本公司財務部門亦努力建立多元籌資管道，協調行庫專案低率核貸、發行商業本票等，以降低平均借款利率，壓低資金成本。

2. 匯率

(1) 匯率變動之影響：

集團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集團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集團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合併公司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或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3,643 (i)	\$ 3,579 (i)

(i) 主要源自於集團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外幣貨幣性項目。

集團公司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增加，主係美金計價之淨資產增加所致。

(2) 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檢視外幣部位，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若有過多暴露於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部位，則評估以遠期外匯契約作避險，期使鎖定既得獲利，降低匯兌風險。

3. 通貨膨脹

(1) 通貨膨脹(進貨單位成本)變動之影響：

a. 假設其他條件不變。

b. 本公司108年度合併進貨單位成本調升1%，售價亦調升1%，則稅前淨利增加約3,991仟元；反之，若進貨單位成本調降1%，售價亦調降1%，則稅前淨利減少3,991仟元。

(2) 因應措施：

增強產業脈動靈敏度、緊盯油價及大宗塑化原料報價、注意國際情勢變化…等，以預判原料價格走勢，增強庫存控管能力，獲取平穩、長效收益。

4. 其他補充：

僅補充分析本公司可能之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該權益投資係屬策略性投資。此外，本公司定期監督及評估價格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5%，108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4,305仟元。108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131,533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5%，107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3,372仟元。107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105,281仟元。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無。
2.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等項：

請參閱 108 年度財務報告第 149 頁【二八、金融工具】。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係屬物流業，故未設置研發部門，目前亦無研發計畫；惟為因應未來業務多元化發展趨勢，本公司將加強開發新產品、新客戶，並視需要成立跨部門市場推廣與調查編組，以順應趨勢掌握先機。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上述期間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均無重大影響。
2. 惟若有不利於產業之政策及法律變動(如稅制、環評、排碳管制…)紛擾，市況不佳，或將使公司產生損失，甚而導致全年度發生虧損。中美貿易紛擾，二岸關係冰凍，及新冠肺炎後續效應，亦值得密切審慎因應。
3. 近二年勞動法令異動幅度較大，產業仍須調適，並可能增加營運成本，但遵循法令為公司既定政策，財務業務應無重大影響。
4. 近年政府及民間推動環保減塑政策，雖與本公司環境永續思維相符，但此政策或將使塑料需求逐步減少，長期不利原料市場；惟因屬小型或已外移產業，影響非屬重大。本公司將以多元分散市場，彌補此萎縮市場。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上述期間內，化工產業科技並無重大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亦無重大影響。
2. 化工產業受石油價格波動影響頗大，目前原油價格持續波動，牽動產

業及終端需求；在新技術投入下，中國大陸煤化工產業、美國頁岩油氣發展，亦為產業重大變數；惟本公司已密切注意原油與市場變化，調整策略，因應之，期使影響降至最低。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並未改變，故不適用。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1) 集中風險：因本公司所處產業特殊，進貨主要係向國內外大廠進貨；且石化廠大者恆大，故確有集中進貨之虞。

(2) 因應措施：因本公司立於業界數十年，為國內外知名石化廠之專業代理商，創立以來不僅與上游石化廠經銷代理關係良好，更與客戶建立長久厚實之銷售服務關係；故已建立良好口碑與Know-how，是上游石化廠產銷的重要通路，相互依存，故可使集中風險降至最低。且石化產業具有高度自由競爭性，特定廠商較無壟斷能力。惟本公司仍時時注意產業變化，擴大經營層面，穩健分散進銷市場，務使穩住產業通路，戮力提升為一多元性、國際化的公司。

2. 銷貨：本公司客戶眾多，無任一客戶交易達 10 % 以上，交易分散。且客戶均須經過公司嚴格信用評估，務使風險降至最低。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係由專業經理人經營，董事、監察人僅規劃(監督)大政方針，較少干涉細部營運，故公司歷經董監改選，政策營運仍能一脈相承，穩紮穩打；至於大股東，更完全信任與支持公司經營。故若該等股權大量移轉，除非衍生董監變動及公司經理人異動，否則應無重大影響與風險！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承前款所言，本公司主要係由專業經理人經營，董監及大股東充

分授權營運，倘本公司經營權變更、衍生經理人更異，影響層面需視新團隊之態度而定，礙難預判！惟目前本公司大股東股權穩定，應無相關風險。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評估：

1. 資安政策：

本公司均隨時評估資訊安全之風險，務使管理階層清楚瞭解組織內【哪些系統或資料庫與公司業務關聯重大？哪些系統或資料庫影響公司作業流程至深？】等，進而對企業內部進行整體的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再根據評估結果投入成本及提升防護能力，以有效掌握受駭之風險，擬定事前預防、事中應變、事後處理之預想作為；並採行適當及充足之資訊安全措施，確保公司資訊蒐集、處理、傳送、儲存及流通之安全。

2. 資安具體作為：

- (1)資料庫異地備份。
- (2)設置防火牆。
- (3)控管社群網站、限制瀏覽高風險網站。
- (4)購買正版軟體。
- (5)離職員工的系統 ID 即時從系統中移除。
- (6)其他事項(茲不贅述)。

3. 評估結果：

目前公司使用鼎新之作業系統，雖無金融界之異地備援及演練，但經由資料庫備份，輔之系統商之軟硬體支援，苟遇突發狀況，應可盡速排除，恢復作業，故資安應無立即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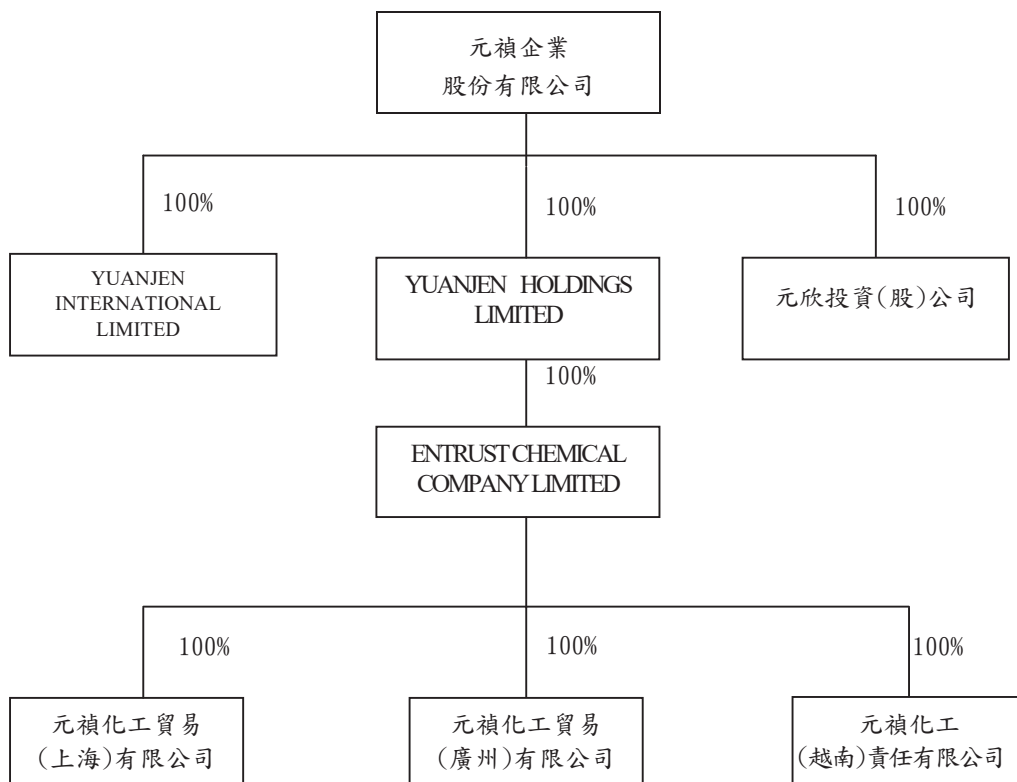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04.20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03.25	台北市民生東路4段54號3F-3	180,000	一般投資業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92.07.18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3444, Road T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389,859 (USD 12,5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 (控股)
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92.11.06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3444, Road T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9,246 (USD 300 仟元)	化工原料、化學品等買賣業務
元禎化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5.07.14	上海市長寧區中山西路 1055 號 1212 室	310,812 (USD 10,000 仟元)	化工原料等產品批發…等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96.11.28	Room 2702-03,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372,442 (USD 12,000 仟元)	控股及國際貿易
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	100.09.09	廣州市天河區體育西路 191 號中石化大廈 B 塔 2015-2016 房	29,698 (USD 1,000 仟元)	樹脂塗料…等產品批發
YUANJEN CHEMICAL (VN) CO., LTD. / 元禎化工(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09.02.10 (預計109.04底注資)	越南胡志明市新平郡14號坊3號寶沙路88號2樓(Floor 2, No 88, Bau Cat 3 St., Ward 14, Tan Binh District,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15,040 (USD 500 仟元)	綜合商品銷售業

3. 推定為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往來分工情形：

行業：化工物流：元禎企業、Yuanjen International Ltd.、

元禎化工貿易(上海)、元禎化工貿易(廣州)。

另，元禎化工(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已籌設完成，

預計 109 年 4 月底實行投資。

投資事業：元欣投資、YUANJEN HOLDINGS LTD.、

ENTRUST CHEMICAL CO., LTD.。

往來分工情形：投資、規劃未來分區經營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9.04.20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 事 董 事 監察人	元禎企業(股)公司：徐振隆 元禎企業(股)公司：王明正 元禎企業(股)公司：蔡如婷 元禎企業(股)公司：謝宜純	18,000,000	100 %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元禎企業(股)公司：許陳安瀾	12,500,000	100 %
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元禎企業(股)公司：徐振隆	300,000	100 %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	Yuanjen Holdings Ltd.：徐振隆	12,000,000	100%
元禎化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ENTRUST CHEMICAL CO., Ltd.： 徐振隆	—	100 %
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ENTRUST CHEMICAL CO., Ltd.： 徐振隆	—	100 %
元禎化工(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	ENTRUST CHEMICAL CO., Ltd.： 徐振隆	—	100 %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12.31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745,862	72,898	672,964	20,739	18,098	16,717	0.93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374,628	494,896	410	494,486	7,786	7,181	7,187	0.60
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9,246	3,096	163	2,933	0	(139)	(117)	(0.39)
元禎化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10,812	465,436	93,047	372,389	955,222	2,511	4,091	—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372,442	493,641	0	493,641	10,798	10,491	7,786	0.65
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	29,698	160,894	91,368	69,526	678,458	5,758	6,559	—

註：元禎化工(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尚屬籌設階段，故未列入。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另詳第 96 頁聲明書)

(三) 關係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不適用)。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54號3樓之3

電話：(02)2717-2222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94		-
二、	目錄	95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96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97~100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1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2~103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4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5~106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7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7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7~1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12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1~157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157~158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158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59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59		三一
	(十二) 其他	160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60~161、 166~170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60~161、 166~170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161、171~172		三三
	4.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情形	161		三三
	5.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之揭露	162~163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163~165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 振 隆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元禎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禎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禎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元禎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元禎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餘額為 943,524 仟元，管理階層評估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時，係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依準備矩陣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提列備抵損失。應收款項總金額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而言係屬重大，佔合併總資產 17%，且前述評估過程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將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考量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管理階層評估應收款項之減損依據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並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主要業務部門資產負債表日之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矩陣，測試應收款項帳齡期間之完整性與正確性、比較本年度和以前年度應收款項帳齡、檢視當年度與以前年度損失沖銷之情況。
2. 覆核元禎集團是否依據銷售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與現時財務狀況，以及評估整體經濟狀況並考量前瞻性資訊準備矩陣，藉以評估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3. 評估期後期間元禎集團對已過期應收款項收回現金之情形，以考量是否需要額外再提列備抵損失。

其他事項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禎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張耿禧



會計師 陳 蓓 旬

陳蓓旬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08,103	11	\$	845,633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9,504	1		59,274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2,603,832	47		2,084,474	3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十）		402,538	7		218,429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十、二二及三十）		129,816	2		194,679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及二二）		813,708	15		960,742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10,654	-		5,96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	-		1,59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70,280	3		193,550	4
1410	預付款項		48,429	1		46,52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856,864	87		4,610,869	8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6,597	1		13,155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6,829	1		21,14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十）		511,383	9		521,640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四）		13,244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107,557	2		108,231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7,984	-		8,3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4,716	-		9,315	-
1915	預付設備款		150	-		795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11,384	-		9,390	-
1937	催收款項（附註四、五、十及二二）		-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09,844	13		692,008	13
1XXX	資 產 總 計	\$	5,566,708	100	\$	5,302,87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	872,372	16	\$	1,031,882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及三十）		341,205	6		352,724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53,196	1		6,179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8,732	-		27,393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582,820	11		668,962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5,529	-		1,68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43,694	1		46,05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5,339	-		23,59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4,711	-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27,598	35		2,158,468	4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5,185	-		23,57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8,584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47,852	1		49,19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202	-		1,20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2,823	1		73,977	1
2XXX	負債總計		2,010,421	36		2,232,445	42
31XX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18,300	33		1,818,300	34
3200	資本公積		2,287	-		2,287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1,736	6		300,002	6
3350	未分配盈餘		462,295	8		441,136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84,031	14		741,138	14
	其他權益（附註四）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8,382)	(1)	(	25,439)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990,051	18		534,146	10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951,669	17		508,707	10
3XXX	權益總計		3,556,287	64		3,070,432	58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5,566,708	100	\$	5,302,87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振隆

經理人：呂彰谷

會計主管：張慶農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8,587,730	100	\$ 9,713,04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九）	(8,188,606)	(95)	(9,293,357)	(96)
5900 營業毛利	399,124	5	419,691	4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31,662)	(2)	(119,079)	(1)
6200 管理費用	(107,614)	(1)	(109,537)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十）	(1,885)	-	11,79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1,161)	(3)	(216,819)	(2)
6900 營業淨利	157,963	2	202,872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77,866	1	80,79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55	-	(6,307)	-
7050 財務成本	(10,971)	(1)	(13,66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8,150	-	60,828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26,113	2	263,700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31,436)	-	(46,361)	(1)
8200 本年度淨利	194,677	2	217,339	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二十）	3,254	-	9,20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及二一）	454,255	5	55,205	1
8349	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三）	(651)	-	(1,49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56,858	5	62,910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一）	(16,178)	-	(8,34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二一及二三）	3,235	-	1,67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943)	-	(6,67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443,915	5	56,231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38,592	7	\$ 273,570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94,677	2	\$ 217,339	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194,677	2	\$ 217,339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638,592	7	\$ 273,570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638,592	7	\$ 273,570	3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07		\$ 1.20	
9810	稀 釋	\$ 1.07		\$ 1.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振隆



經理人：呂彰谷



會計主管：張慶農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保 留 盈 餘	外 幣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18,300	\$ 1,524	\$ 278,403	\$ 387,989	\$ 478,941	\$ 2,935,941
B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	-	21,599	(21,599)	-	-
B5	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50,298)	-	-	(150,298)
D1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217,339	-	217,339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及二一)	-	-	-	7,705	55,205	56,231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25,044	55,205	273,570
NI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五)	-	793	-	-	-	793
L3	庫藏股轉讓員工 (附註二一及二五)	-	(30)	-	-	-	10,426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18,300	2,287	300,002	441,136	534,146	3,070,432
B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	-	21,734	(21,734)	-	-
B5	法定盈餘公積金	-	-	-	(152,737)	-	(152,737)
D1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194,677	-	194,677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及二一)	-	-	-	2,603	454,255	443,91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97,280	454,255	638,59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附註四及二一)	-	-	-	(1,650)	1,650	-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18,300	2,287	\$ 321,736	\$ 462,295	\$ 990,051	\$ 3,556,2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振隆

經理人：呂彰谷

會計主管：張慶農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26,113	\$ 263,7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272	13,538
A20200	攤銷費用	1,523	1,11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85	(11,7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1,388)	(2,333)
A20900	財務成本	10,971	13,662
A21200	利息收入	(11,819)	(14,507)
A21300	股利收入	(84,296)	(81,899)
A21900	庫藏股認股權酬勞成本	-	79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48)	(186)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11	1,82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861	(12,953)
A29900	子公司清算損失	2,819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26)	3,719
A31130	應收票據	64,863	55,019
A31150	應收帳款	141,779	181,64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92)	(450)
A31200	存 貨	19,154	(46,256)
A31230	預付款項	(471)	16,270
A31990	催收款項	-	(2,187)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47,136	662
A32130	應付票據	(18,661)	(4,042)
A32150	應付帳款	(78,834)	(43,77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48	(2,03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25)	(1,81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09	1,81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3,784	329,53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234	14,24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4,296	81,89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649)	(13,56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9,274)	(33,9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2,391	378,16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315)	(61,59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52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4,109)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04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1)	(1,77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8	25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05)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71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69)	(3,03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132)	(5,1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8,341)	(56,5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60,288)	(366,265)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3,866)	(111,88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5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37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52,737)	(150,298)
C05000	庫藏股轉讓員工價款	-	10,42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1,269)	(618,37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311)	6,528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37,530)	(290,20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5,633	1,135,84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8,103	\$ 845,6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振隆



經理人：呂彰谷



會計主管：張慶農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66 年 7 月設立於台北市，所營業務包括工業用化學品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汽柴油批發及大樓出租業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4 月 2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 89 年 9 月 11 日起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係上市公司，股權分散，故無母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18%，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

租賃給付總額	\$ 3,371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3,371</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3,189
加：因延長租賃選擇權處理不同產生之調整	<u>10,977</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 14,166</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4,166	\$ 14,166
資產影響		<u>\$ 14,166</u>	
租賃負債—流動	-	\$ 4,316	4,31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u>9,850</u>	9,850
負債影響		<u>\$ 14,166</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

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產生之股利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與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化學品及油品之銷售。由於化學品及油品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商品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客戶過去逾期付款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68	\$ 530
銀行活期存款	326,850	415,577
銀行支票存款	54,785	30,77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225,400	398,755
	<u>\$ 608,103</u>	<u>\$ 845,633</u>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定期存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05%~2.39% 及 1.20%~3.3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9,504	\$ 15,087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	39,197
－基金受益憑證	-	4,990
	<u>\$ 69,504</u>	<u>\$ 59,274</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16,532	\$ 13,051
－國內未上市（櫃）私募股票	65	104
	<u>\$ 16,597</u>	<u>\$ 13,155</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2,603,832</u>	<u>\$ 2,084,474</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26,829</u>	<u>\$ 21,144</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備償專戶	\$ 15,457	\$ 19,916
質押定存單	198,520	198,513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188,561</u>	<u>-</u>
	<u>\$ 402,538</u>	<u>\$ 218,429</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良好對象所發行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持續追蹤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搜集相關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合併公司係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違約情形、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所持有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皆為0%。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上述銀行存款利率區間皆為0.05%~1.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9,816	\$ 194,679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29,816</u>	<u>\$ 194,67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20,286	\$ 967,311
減：備抵損失	(6,578)	(6,569)
	<u>\$ 813,708</u>	<u>\$ 960,742</u>
<u>催收款項</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649	\$ 10,811
減：備抵損失	(12,649)	(10,811)
	<u>\$ -</u>	<u>\$ -</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 5,237	\$ 4,370
應收處分投資款（附註二六）	4,317	-
其 他	<u>1,100</u>	<u>1,596</u>
	<u>\$ 10,654</u>	<u>\$ 5,966</u>

(一) 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催收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5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收回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逾期付款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立帳日150天內	立帳日150天內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總帳面金額	\$ 129,816	\$ 194,67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攤銷後成本	<u>\$ 129,816</u>	<u>\$ 194,679</u>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立帳日90天內	立帳日91~120天	立帳日121~150天	立帳日151~180天	立帳日超過18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8%	3.37%	6.24%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703,349	\$ 22,460	\$ 5,508	\$ 2,147	\$ 13,005	\$ 746,4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968</u>)	(<u>757</u>)	(<u>344</u>)	(<u>2,147</u>)	(<u>13,005</u>)	(<u>18,221</u>)
攤銷後成本	<u>\$ 701,381</u>	<u>\$ 21,703</u>	<u>\$ 5,164</u>	<u>\$ -</u>	<u>\$ -</u>	<u>\$ 728,248</u>

107 年 12 月 31 日

	立帳日90天內	立帳日91~120天	立帳日121~150天	立帳日151~180天	立帳日超過18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5%	3%	8%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846,450	\$ 30,504	\$ 3,413	\$ 1,041	\$ 11,166	\$ 892,57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986</u>)	(<u>915</u>)	(<u>273</u>)	(<u>1,041</u>)	(<u>11,166</u>)	(<u>16,381</u>)
攤銷後成本	<u>\$ 843,464</u>	<u>\$ 29,589</u>	<u>\$ 3,140</u>	<u>\$ -</u>	<u>\$ -</u>	<u>\$ 876,193</u>

子公司元禎化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及 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立帳日90天內	立帳日91~120天	立帳日121~150天	立帳日超過15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	-	-	100%	
總帳面金額	\$ 86,323	\$ -	\$ -	\$ 143	\$ 86,4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863</u>)	<u>-</u>	<u>-</u>	(<u>143</u>)	(<u>1,006</u>)
攤銷後成本	<u>\$ 85,460</u>	<u>\$ -</u>	<u>\$ -</u>	<u>\$ -</u>	<u>\$ 85,460</u>

107 年 12 月 31 日

	立 帳 日 9 0 天 內	立 帳 日 91~120 天	立 帳 日 121~150 天	立 帳 日 超 過 15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	-	-	100%	
總帳面金額	\$ 85,403	\$ -	\$ -	\$ 145	\$ 85,54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854</u>)	<u>-</u>	<u>-</u>	(<u>145</u>)	(<u>999</u>)
攤銷後成本	<u>\$ 84,549</u>	<u>\$ -</u>	<u>\$ -</u>	<u>\$ -</u>	<u>\$ 84,549</u>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7,380	\$ 29,18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885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11,797)
外幣換算差額	(<u>38</u>)	(<u>11</u>)
年底餘額	<u>\$ 19,227</u>	<u>\$ 17,380</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之其他應收款，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皆為 0%。

十一、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商 品	<u>\$ 170,280</u>	<u>\$ 193,550</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187,398 仟元及 9,292,144 仟元。

108 及 107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011 仟元及 1,825 仟元。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欣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YJI）	化工原料、化學品等買賣業務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以下簡稱YJH）（註1）	控 股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YJH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以下簡稱Entrust）（註1）	控股及國際貿易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Entrust	元禎貿易（廣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禎（廣州）公司）（註2）	國際貿易、商業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及相關的諮詢服務	-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元禎化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禎化工（上海）公司）	化工原料等產品批發、佣金代理；上述產品及相關技術進出口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禎化工（廣州）公司）	樹脂塗料、油墨及其他工業化學品、塑膠原料、橡膠批發等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註 1：本公司於 108 年透過 YJH 投資 Entrust 15,231 仟元，投資比率維持為 100%。

註 2：合併公司因業務需要，並整合廣州地區營運資源及績效，於 106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元禎（廣州）公司，並授權董事長執行，元禎（廣州）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清算完結後消滅，合併公司認列對前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前子公司清算完結時自權益重分類至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二之(三)。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1,641	\$ 285,211	\$ 10,119	\$ 41,754	\$ 35,732	\$ 694,457
增添	-	-	-	819	952	1,771
處分	-	-	(5,105)	(3,043)	(87)	(8,235)
重分類(註)	-	-	2,600	848	907	4,355
淨兌換差額	-	(2,711)	-	(74)	(87)	(2,87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1,641</u>	<u>\$ 282,500</u>	<u>\$ 7,614</u>	<u>\$ 40,304</u>	<u>\$ 37,417</u>	<u>\$ 689,476</u>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8,245	\$ 9,299	\$ 35,156	\$ 30,928	\$ 163,628
處分	-	-	(5,105)	(2,974)	(85)	(8,164)
折舊費用	-	7,757	350	2,583	2,174	12,864
淨兌換差額	-	(363)	-	(46)	(83)	(49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5,639</u>	<u>\$ 4,544</u>	<u>\$ 34,719</u>	<u>\$ 32,934</u>	<u>\$ 167,836</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1,641</u>	<u>\$ 186,861</u>	<u>\$ 3,070</u>	<u>\$ 5,585</u>	<u>\$ 4,483</u>	<u>\$ 521,640</u>

自用－108 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1,641	\$ 282,500	\$ 7,614	\$ 40,304	\$ 37,417	\$ 689,476
增添	-	-	276	658	377	1,311
處分	-	-	(517)	(1,710)	(3,756)	(5,983)
重分類(註)	-	-	-	6,777	-	6,777
淨兌換差額	-	(6,091)	-	(148)	(7)	(6,24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1,641</u>	<u>\$ 276,409</u>	<u>\$ 7,373</u>	<u>\$ 45,881</u>	<u>\$ 34,031</u>	<u>\$ 685,335</u>
累計折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5,639	\$ 4,544	\$ 34,719	\$ 32,934	\$ 167,836
折舊費用	-	7,677	498	3,631	1,363	13,169
處分	-	-	(517)	(1,710)	(3,756)	(5,983)
淨兌換差額	-	(950)	-	(118)	(2)	(1,07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02,366</u>	<u>\$ 4,525</u>	<u>\$ 36,522</u>	<u>\$ 30,539</u>	<u>\$ 173,952</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1,641</u>	<u>\$ 174,043</u>	<u>\$ 2,848</u>	<u>\$ 9,359</u>	<u>\$ 3,492</u>	<u>\$ 511,383</u>

註：餘額係預付設備款轉入。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築物	35 至 50 年
油槽基座工程	15 年
土木修繕等	10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5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6 年
其他設備	3 至 20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3,244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 3,596
建築物	\$ 4,429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4,711
非流動	\$ 8,584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18%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辦公室、倉庫、宿舍及停車位等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1～4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五。

2.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16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17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819)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公務車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283
1~3年	88
	\$ 3,371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已 完 工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0,316	\$ 46,008	\$ 136,324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0,316	\$ 46,008	\$ 136,324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7,419	\$ 27,419
折舊費用	-	674	674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8,093	\$ 28,093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90,316	\$ 17,915	\$ 108,231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0,316	\$ 46,008	\$ 136,324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0,316	\$ 46,008	\$ 136,324
<u>累計折舊</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8,093	\$ 28,093
折舊費用	-	674	674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8,767	\$ 28,767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90,316	\$ 17,241	\$ 107,557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2 年。

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108 年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6,887
第 2 年	<u>2,284</u>
	<u>\$ 9,171</u>

107 年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5,645
1～2 年	<u>3,845</u>
	<u>\$ 9,49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15 至 55 年
-----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

評價所得之公允價值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352,804</u>	<u>\$ 345,293</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55
單獨取得	3,039
重分類 (註)	5,639
處 分	(3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502</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82
攤銷費用	1,113
處 分	(3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16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338</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502
單獨取得	1,169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671</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164
攤銷費用	1,523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687</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984</u>

註：重分類係預付設備款轉入。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5 至 10 年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65,000	\$ 24,000
－購料借款	<u>278,000</u>	<u>472,471</u>
	<u>343,000</u>	<u>496,471</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20,000	133,600
－購料借款	<u>509,372</u>	<u>401,811</u>
	<u>529,372</u>	<u>535,411</u>
	<u>\$ 872,372</u>	<u>\$ 1,031,882</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為 0%～1.45%。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07,000	\$ 311,000
銀行承兌匯票	<u>34,368</u>	<u>41,875</u>
	341,368	352,875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163</u>)	(<u>151</u>)
	<u>\$ 341,205</u>	<u>\$ 352,724</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u>應付商業本票</u>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 8)	\$ 29,992	0.74%～0.78%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	19,996	0.79%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2,000	(79)	141,921	0.66%～0.7%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15,000</u>	(<u>72</u>)	<u>114,928</u>	0.78%～0.81%
	<u>\$ 307,000</u>	(<u>\$ 163</u>)	<u>\$ 306,837</u>	
<u>銀行承兌匯票</u>				
高雄銀行台北分行	\$ 11,792	\$ -	\$ 11,792	-
聯邦銀行台北分行	9,263	-	9,263	-
板信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u>13,313</u>	-	<u>13,313</u>	-
	<u>\$ 34,368</u>	<u>\$ -</u>	<u>\$ 34,368</u>	

107 年 12 月 31 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u>應付商業本票</u>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 18)	\$ 29,982	0.7%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3)	49,977	0.79%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2,000	(32)	141,968	0.63%~0.7%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9,000	(78)	88,922	0.77%~0.85%
	<u>\$ 311,000</u>	<u>(\$ 151)</u>	<u>\$ 310,849</u>	
<u>銀行承兌匯票</u>				
高雄銀行台北分行	\$ 33,020	\$ -	\$ 33,020	-
聯邦銀行台北分行	8,855	-	8,855	-
	<u>\$ 41,875</u>	<u>\$ -</u>	<u>\$ 41,875</u>	

(三)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8,732</u>	<u>\$ 27,393</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582,820</u>	<u>\$ 668,962</u>

十九、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648	\$ 25,969
應付退休金	5,932	5,239
應付運費	4,912	4,656
應付進出口費	1,924	3,031
其 他	7,278	7,162
	<u>\$ 43,694</u>	<u>\$ 46,057</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大陸地區子公司之員工，係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令規定，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6,404	\$ 66,42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552)	(17,22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7,852	\$ 49,19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517	(\$ 15,937)	\$ 56,58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68	-	1,668
利息費用（收入）	987	(224)	763
認列於損益	2,655	(224)	2,43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53)	(45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552	-	55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992	\$ -	\$ 99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0,291)	-	(10,2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747)	(453)	(9,200)
雇主提撥	-	(614)	(614)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425</u>	<u>(\$ 17,228)</u>	<u>\$ 49,197</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66,425</u>	<u>(\$ 17,228)</u>	<u>\$ 49,19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49	-	1,849
利息費用（收入）	<u>830</u>	<u>(219)</u>	<u>611</u>
認列於損益	<u>2,679</u>	<u>(219)</u>	<u>2,4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54)	(55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748	-	3,74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6,448)	-	(6,44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00)	(554)	(3,254)
雇主提撥	-	(551)	(55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404</u>	<u>(\$ 18,552)</u>	<u>\$ 47,852</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推銷費用	\$ 1,230	\$ 1,216
管理費用	<u>1,230</u>	<u>1,215</u>
	<u>\$ 2,460</u>	<u>\$ 2,43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0%	1.2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910)	(\$ 1,973)
減少 0.25%	\$ 1,985	\$ 2,05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921	\$ 1,996
減少 0.25%	(\$ 1,858)	(\$ 1,92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504	\$ 54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 年	13 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200,000	200,000
額定股本	\$ 2,000,000	\$ 2,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181,830	181,830
已發行股本	\$ 1,818,300	\$ 1,818,3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1,524	\$ 1,524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庫藏股票交易(2)	763	763
	<u>\$ 2,287</u>	<u>\$ 2,28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將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時，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內容如下：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公司為維持營運持續成長，擴充規模創造競爭優勢，並兼顧相關法規，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時，應就每年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股東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且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分派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9 日及 107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21,734</u>	<u>\$ 21,599</u>
現金股利	<u>\$152,737</u>	<u>\$150,29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84	\$ 0.83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9,563</u>
現金股利	<u>\$ 147,28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81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u>(\$ 25,439)</u>	<u>(\$ 18,760)</u>
稅率變動	-	(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6,178)	(8,349)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所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u>3,235</u>	<u>1,671</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2,943)</u>	<u>(6,679)</u>
年底餘額	<u>(\$ 38,382)</u>	<u>(\$ 25,43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u>\$534,146</u>	<u>\$478,941</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454,255	55,205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1,650</u>	<u>-</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455,905</u>	<u>55,205</u>
年底餘額	<u>\$990,051</u>	<u>\$534,146</u>

(五) 庫藏股票

	轉讓股份予員工 股數 (仟股)
107 年 1 月 1 日股數	748
本年度減少	(748)
107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計 748 仟股，該股票限制一年內不得轉讓，請參閱附註二五。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盈餘係依據各該公司之章程等規定予以分配，並無受契約限制之情形。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 8,560,509	\$ 9,687,543
股利收入	19,374	17,848
租賃收入	6,662	6,718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5	939
	<u>\$ 8,587,730</u>	<u>\$ 9,713,048</u>

1.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及催收款項(附註 十)	<u>\$ 943,524</u>	<u>\$ 1,155,421</u>	<u>\$ 1,378,606</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53,196</u>	<u>\$ 6,179</u>	<u>\$ 5,537</u>

本自年初合約負債於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5,733 仟元及 5,270 仟元。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之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及設算息	\$ 11,819	\$ 14,507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549	2,9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	63,373	61,066
	<u>64,922</u>	<u>64,051</u>
其 他	1,125	2,239
	<u>\$ 77,866</u>	<u>\$ 80,79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203	\$ 1,3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48	186
淨外幣兌換損失	(6,318)	(7,773)
子公司清算損失	(2,819)	-
其 他	(59)	(114)
	<u>\$ 1,255</u>	<u>(\$ 6,307)</u>

(四)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821	\$ 13,662
租賃負債利息	150	-
合 計	<u>\$ 10,971</u>	<u>\$ 13,662</u>

(五)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169	\$ 12,864
使用權資產	4,429	-
投資性不動產	674	674
無形資產	1,523	1,113
合 計	<u>\$ 19,795</u>	<u>\$ 14,65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74	\$ 674
營業費用	<u>17,598</u>	<u>12,864</u>
	<u>\$ 18,272</u>	<u>\$ 13,53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1,523</u>	<u>\$ 1,113</u>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折舊費用	\$ 674	\$ 674
稅 捐	<u>534</u>	<u>539</u>
	<u>\$ 1,208</u>	<u>\$ 1,213</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獎金及酬勞等	<u>\$ 74,013</u>	<u>\$ 76,879</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2,304	2,234
確定福利計畫	<u>2,460</u>	<u>2,431</u>
	<u>4,764</u>	<u>4,665</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u>	<u>793</u>
經理人退休金	<u>1,150</u>	<u>1,180</u>
其他員工福利	<u>12,549</u>	<u>12,20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92,476</u>	<u>\$ 95,72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92,476</u>	<u>\$ 95,724</u>

(八)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監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及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1.25%	1.25%
董監酬勞	0.5%	0.5%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845		\$ -		\$ 3,297		\$ -	
董監酬勞	1,138		-		1,319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1,031	\$ 48,61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7,349)	(56,385)
淨 損 失	(\$ 6,318)	(\$ 7,773)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9,441	\$ 33,3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65	5,9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40	(2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210)	5,459
稅率變動	-	1,64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436</u>	<u>\$ 46,36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26,113</u>	<u>\$ 263,70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0%)	\$ 45,223	\$ 52,740
稅上不可認列之費損	8,682	8,273
免稅所得	(22,014)	(19,2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65	5,956
稅率變動	-	1,640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3,660)	(2,98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40</u>	<u>(2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436</u>	<u>\$ 46,361</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	\$ -	\$ 345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
本年度產生		
—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	(651)	(1,840)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3,235	1,6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2,584</u>	<u>\$ 17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1,59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5,339</u>	<u>\$ 23,59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183	\$ 832	\$ -	\$ 1,015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4	-	14
存貨跌價損失	415	603	-	1,01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503	382	-	5,885
備抵損失	1,091	793	-	1,884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	458	-	(458)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65	-	3,235	4,900
	<u>\$ 9,315</u>	<u>\$ 2,624</u>	<u>\$ 2,777</u>	<u>\$ 14,716</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 23,578	\$ 1,414	\$ -	\$ 24,992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	-	-	193	193
	<u>\$ 23,578</u>	<u>\$ 1,414</u>	<u>\$ 193</u>	<u>\$ 25,185</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2,606	(\$ 2,423)	\$ -	\$ 183
未實現銷貨毛利	4	(4)	-	-
存貨跌價損失	43	372	-	41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369	1,134	-	5,503
備抵損失	2,305	(1,214)	-	1,09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1,953	-	(1,495)	45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665	1,665
	<u>\$ 11,280</u>	<u>(\$ 2,135)</u>	<u>\$ 170</u>	<u>\$ 9,31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 18,614	\$ 4,964	\$ -	\$ 23,57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	-	(5)	-
	<u>\$ 18,619</u>	<u>\$ 4,964</u>	<u>(\$ 5)</u>	<u>\$ 23,578</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 60,052</u>	<u>\$ 60,052</u>
元禎（廣州）公司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6,229
111 年度到期		1,418
112 年度到期		3
		<u>\$ 7,650</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元欣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6 年度，且無任何未決營利事業所得稅訴訟案件。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07	\$ 1.20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07	\$ 1.20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惟合併公司 108 年度並無相關無償配股之情形。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194,677	\$ 217,339

股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1,830	181,3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38	27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2,068	181,578

註：計算每股盈餘時，庫藏股之影響已列入調整。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計 748 仟股，該股票限制一年內不得轉讓，認股基準日為 107 年 9 月 12 日。係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7年度
給與日股價	14.48 元
行使價格	13.98 元
預期波動率	44.29 %
存續期間	35 日
無風險利率	0.35%

預期波動率係給與日回推，依 107 年 3 月 8 日至 107 年 9 月 7 日之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平均值計算。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93 仟元。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0 月 25 日收足股款 10,426 仟元，並全數轉讓前述庫藏股予員工。

二六、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合併公司 108 年度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價款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計 4,317 仟元，列入其他應收款。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利 息 費 用 攤 銷 數	本 期 租 賃 增 添	匯 率 影 響 數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短期借款	\$ 1,031,882	(\$ 160,288)	\$ -	\$ -	\$ 778	\$ -	\$ -	\$ 872,372
應付短期票券	352,724	(13,866)	2,347	-	-	-	-	341,205
租賃負債	14,166	(4,378)	150	3,596	(89)	(150)	-	13,295
存入保證金	1,202	-	-	-	-	-	-	1,202
	<u>\$ 1,399,974</u>	<u>(\$ 178,532)</u>	<u>\$ 2,497</u>	<u>\$ 3,596</u>	<u>\$ 689</u>	<u>(\$ 150)</u>		<u>\$ 1,228,074</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攤 銷 數	匯 率 影 響 數	
短期借款	\$ 1,397,646	(\$ 366,265)	\$ -	\$ 501	\$ 1,031,882
應付短期票券	464,431	(111,884)	177	-	352,724
存入保證金	1,554	(352)	-	-	1,202
	<u>\$ 1,863,631</u>	<u>(\$ 478,501)</u>	<u>\$ 177</u>	<u>\$ 501</u>	<u>\$ 1,385,808</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營運之成本與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向銀行借款，補足營運資金之不足。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9,504	\$ -	\$ -	\$ 69,50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6,532	16,532
國內未上市（櫃）私募股				
票	-	-	65	65
	<u>\$ 69,504</u>	<u>\$ -</u>	<u>\$ 16,597</u>	<u>\$ 86,101</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一國內上市（櫃）				
股票	\$ 2,603,832	\$ -	\$ -	\$ 2,603,832
一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26,829	26,829
	<u>\$ 2,603,832</u>	<u>\$ -</u>	<u>\$ 26,829</u>	<u>\$ 2,630,661</u>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5,087	\$ -	\$ -	\$ 15,087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3,051	13,051
國內未上市（櫃）私募股				
票	-	-	104	104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	-	39,197	39,197
基金受益憑證	4,990	-	-	4,990
	<u>\$ 20,077</u>	<u>\$ -</u>	<u>\$ 52,352</u>	<u>\$ 72,42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一國內上市（櫃）				
股票	\$ 2,084,474	\$ -	\$ -	\$ 2,084,474
一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21,144	21,144
	<u>\$ 2,084,474</u>	<u>\$ -</u>	<u>\$ 21,144</u>	<u>\$ 2,105,618</u>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	透過其他綜合	合 計
	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損益按公允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52,352	\$ 21,144	\$ 73,496
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374	-	1,374
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7,811)	(7,811)
本年度購買	2,460	13,496	15,956
轉出第3等級	(39,589)	-	(39,589)
年底餘額	<u>\$ 16,597</u>	<u>\$ 26,829</u>	<u>\$ 43,426</u>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	透過其他綜合	合 計
	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損益按公允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IFRS 9)	\$ 13,558	\$ 27,597	\$ 41,155
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403)	-	(403)
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6,453)	(6,453)
本年度購買	<u>39,197</u>	<u>-</u>	<u>39,197</u>
年底餘額	<u>\$ 52,352</u>	<u>\$ 21,144</u>	<u>\$ 73,496</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及國內未上市（櫃）私募股票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及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及被投資公司營運情形估算。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係參考市場交易價格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6,101	\$ 72,4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1,970,966	2,230,469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630,661	2,105,61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825,853	2,098,69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其他應收款－營業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及催收款項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其他應付款－營業稅、應付薪資及獎金及應付退休金費用）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上述金融工具中與營業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利率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

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合併公司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或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3,643 (i)	\$ 3,579 (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外幣貨幣性項目。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美金計價之淨資產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10,599	\$ 593,383
金融負債	1,211,872	1,360,60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49,307	442,493
金融負債	15,000	24,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836 仟元及 1,046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算之金融資產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浮動利率之銀行活期存款減少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該權益投資係屬策略性投資。此外，合併公司定期監督及評估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8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4,305 仟元。108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31,533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3,372 仟元。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05,28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依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或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預收款項作為交易條件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合併公司主要前五大客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11% 及 30%。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已動用及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8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61,766	\$ 48,011	\$ 2,499	\$ -
短期負債	1,213,740	-	-	-
租賃負債	459	912	3,705	8,456
	<u>\$ 1,775,965</u>	<u>\$ 48,923</u>	<u>\$ 6,204</u>	<u>\$ 8,456</u>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83,021	\$ 27,435	\$ 3,631	\$ -
短期負債	1,384,757	-	-	-
	<u>\$ 2,067,778</u>	<u>\$ 27,435</u>	<u>\$ 3,631</u>	<u>\$ -</u>

(2) 融資額度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有擔保銀行借款及金融 機構額度（雙方同意 下得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434,368	\$ 599,346
— 未動用金額	<u>2,871,632</u>	<u>2,706,654</u>
	<u>\$ 3,306,000</u>	<u>\$ 3,306,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及金融 機構額度(雙方同意 下得展期)		
一已動用金額	\$ 779,372	\$ 785,411
一未動用金額	<u>2,100,628</u>	<u>2,114,589</u>
	<u>\$ 2,880,000</u>	<u>\$ 2,900,00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芳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鴻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自108年6月19日起)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收入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u>\$ 86</u>	<u>\$ 86</u>

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季收取租金。

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為86仟元。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9,773	\$ 6,901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u>17,794</u>	<u>-</u>
	<u>\$ 27,567</u>	<u>\$ 6,901</u>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皆與一般公司相當。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3,552	\$ 1,681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u>1,977</u>	<u>-</u>
		<u>\$ 5,529</u>	<u>\$ 1,68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069	\$ 7,743
退職後福利	390	430
股份基礎給付	<u>-</u>	<u>325</u>
	<u>\$ 7,459</u>	<u>\$ 8,49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行庫充為融資或保證之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償專戶	\$ 15,457	\$ 19,916
質押定存單	<u>198,520</u>	<u>198,513</u>
	<u>213,977</u>	<u>218,42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553,070</u>	<u>441,775</u>
應收票據	<u>69,901</u>	<u>89,76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		
動產淨額		
土 地	255,596	255,596
房屋及建築	<u>36,311</u>	<u>39,453</u>
	<u>291,907</u>	<u>295,049</u>
	<u>\$ 1,128,855</u>	<u>\$ 1,045,017</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重大期後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SD	\$ 2,175	\$ 3,431
—NTD	\$ 723,527	\$ 859,201

合併公司委由銀行開立保證函供購料保證使用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已開立之保證函		
—USD	\$ 1,000	\$ 1,350
—NTD	\$ 389,750	\$ 420,000

(二) 合併公司流通在外供保證用之票據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保證用之票據(不含借款保證票據)	\$ 3,000	\$ 3,000

(三) 109年1月爆發新冠肺炎疫情，造成合併公司營運據點位於上海市及廣州市之子公司，依照當地政府規定暫時停工。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已於109年2月11日復工，由於尚無法評估疫情控制情況，故合併公司無法合理估計受影響之程度。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429	29.98 (美金：新台幣)		\$ 462,547
美 金	2	6.98 (美金：人民幣)		48
				<u>\$ 462,595</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553	29.98 (美金：新台幣)		\$ 76,524
美 金	725	6.98 (美金：人民幣)		21,736
				<u>\$ 98,260</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232	30.72 (美金：新台幣)		\$ 621,447
美 金	57	6.86 (美金：人民幣)		1,749
				<u>\$ 623,196</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638	30.72 (美金：新台幣)		<u>\$ 265,324</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8年度		107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金	30.91(美金：新台幣)	(\$ 6,893)	30.15(美金：新台幣)	\$ 9,571
美 金	6.90(美金：人民幣)	575	6.61(美金：人民幣)	(17,344)
		<u>(\$ 6,318)</u>		<u>(\$ 7,773)</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四)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無。

(五)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之揭露：

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附註十二、附表四及附表五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附註十二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	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	附註十二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	附註二一及註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註：1. 元欣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 元禎化工（上海）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從交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儲備基金提取的比例不低於當年稅後利潤的 10%，當累積提取的儲備基金達到註冊資本的 50% 時，可不再提取。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由董事會根據公司經營狀況決定。

公司以往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以往年度未分配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3. 元禎化工（廣州）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從交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儲備基金提取的比例不低於當年稅後利潤的 10%，當累積提取

的儲備基金達到註冊資本的 50%時，可不再提取。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由董事會根據公司經營狀況決定。

公司以往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以往年度未分配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2. 關係企業個別公司應揭露事項：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附表三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無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無
4	重大或有事項。	無
5	重大期後事項。	附註三一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附表一、四及五
7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石化部門及其他。

主要營運決策者係將各地區之石化部門單位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

- (一) 產品性質類似；
- (二) 產品交付客戶之方式相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石化部門	\$ 8,566,991	\$ 9,693,792	\$ 197,906	\$ 243,842
其他部門	20,739	19,256	18,122	16,759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8,587,730</u>	<u>\$ 9,713,048</u>		
其他收入			77,866	80,79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55	(6,307)
財務成本			(10,971)	(13,662)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58,065)	(57,729)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			<u>\$ 226,113</u>	<u>\$ 263,700</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一)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部門資產</u>		
石化部門	\$ 4,820,846	\$ 4,713,664
其他部門	745,862	589,213
合併資產總額	<u>\$ 5,566,708</u>	<u>\$ 5,302,877</u>
<u>部門負債</u>		
石化部門	\$ 1,937,523	\$ 2,145,605
其他部門	72,898	86,840
合併負債總額	<u>\$ 2,010,421</u>	<u>\$ 2,232,445</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可直接歸屬應報導部門外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2. 除可直接歸屬應報導部門外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化學品類	\$ 4,198,262	\$ 5,123,258
塑膠類	1,597,786	3,099,457
油品類	2,756,476	1,456,363
其他	35,206	33,970
	<u>\$ 8,587,730</u>	<u>\$ 9,713,048</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及中國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台灣	\$ 5,400,655	\$ 6,083,938	\$ 510,811	\$ 504,685
中國	2,440,437	2,938,088	129,507	134,319
其他	746,638	691,022	-	-
	<u>\$ 8,587,730</u>	<u>\$ 9,713,048</u>	<u>\$ 640,318</u>	<u>\$ 639,00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產生之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8 及 107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元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股數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本公司	有股	價 票 票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註 1)	末 期 中 最 高 出 資 情 形	備 註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155,776	\$ 4,346	-	\$ 4,346	\$ 155,776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68,200	4,418	0.01	4,418	368,200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630,000	7,938	0.01	7,938	630,000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 特別股		—	"	100,843	4,634	0.01	4,634	100,843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 特別股		—	"	783,942	42,725	0.01	42,725	783,942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9,003,595	638,078	0.24	638,078	29,003,595	(註 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9,552,527	283,512	0.17	283,512	19,552,527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0,192,182	228,305	0.05	228,305	10,192,182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2,813,857	58,388	0.02	58,388	2,813,857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0,017,896	237,424	0.08	237,424	10,017,896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715,443	84,341	0.04	84,341	3,715,443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2,087,754	88,834	0.01	88,834	2,087,754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1,855,000	122,699	0.09	122,699	11,855,000	
		元大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510,075	30,504	0.01	30,504	1,510,075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809,775	55,379	0.01	55,379	1,809,775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999,741	46,388	0.01	46,388	999,741	
		國精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	50,500	1,394	0.05	1,394	50,500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2,184,020	28,392	0.02	28,392	2,184,020	
		台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8,000	65	0.57	65	1,298,000	(註 4)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232,448	14,086	0.07	14,086	2,232,448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243,595	2,446	0.01	2,446	243,595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55,555	56	0.44	56	555,555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	50,666	124	0.02	124	50,666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327,229	18,328	0.38	18,328	1,327,229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最高投資情形	備註
元欣公司	股票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1,964 23,651,409	\$ 520,331	0.01 0.19	\$ 5443 520,331	\$ 431,964 23,651,409	(註5)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28,104 1,145,876 709,902 468,176 3,265,728 602,502	67,108 27,157 7,347 10,487 67,764 8,321	0.04 0.01 0.01 — 0.03 0.17	67,108 27,157 7,347 10,487 67,764 8,321	4,628,104 1,145,876 709,902 468,176 3,265,728 602,502	(註6)
	永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亨旺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450,000 500,000	— —	18.00 2.45	— —	450,000 500,000	

註1：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未上市（櫃）證券（包含私募股票）係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及採用市場法估算。

註2：係為短期借款而將持有之股票 12,250,000 股向銀行質押借款。

註3：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

註4：係為私募股票。

註5：係為短期借款而將持有之股票 11,300,000 股向銀行質押借款。

註6：係為短期借款而將持有之股票 600,000 股向銀行質押借款。

註7：係為短期借款而將持有之股票 1,000,000 股向銀行質押借款。

元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附表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則及信用授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期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銷貨本公司	元楨化工（廣州）公司	子公司	(\$ 178,222) (USD 5,782)	(3)	交貨後 60 天收款		-	交貨後 30 天~150 天收款	\$ 21,736 (USD 725)	3		
進貨元楨化工（廣州）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178,222 USD 5,782	27	收貨後 60 天付款		-	收貨後 30 天~150 天付款	(21,736) (USD 725)	25		

註：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合併沖銷。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	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4)
					科目	金額(註3)			
0	本公司		元欣公司	母子公司	租賃收入	\$ 24	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季收取租金。		-
0	本公司		元禎化工(上海)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896	交易價格係雙方依市價行情議定；交貨後 90 天收款。		0.01
0	本公司		元禎化工(廣州)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78,222	交易價格係雙方依市價行情議定；交貨後 60 天收款。		2.08
0	本公司		元禎化工(廣州)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1,736	交易價格係雙方依市價行情議定；交貨後 60 天收款。		0.39
0	本公司		YJH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231	〃	現金增資	0.27
1	YJH		Entrust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231		現金增資	0.27
2	元禎(廣州)公司		Entrust	子公司	清算匯回	33,436		-	0.6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本公司、YJI、元禎(廣州)公司(註5)、元禎化工(上海)公司及元禎化工(廣州)公司主要係經營化工原料、工業用化學品、國際貿易及商業貿易等業務，而元欣公司係一般投資業務，另 YJH、Entrust 主要為控股。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元禎(廣州)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清算完結後消滅。

元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股數外，係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底股數	未比率	持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	註
							帳面金額	每股淨值	期(損)益投資(損)益備		
本公司	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180,000	18,000,000	100.00	\$ 672,964	\$ 37.39	\$ 16,717	\$ 16,717	子公司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	389,859 USD 12,500	12,500,000	100.00	494,414	39.56	7,187	7,187	子公司
	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化工原料、化學品等買賣業務	9,246 USD 300	300,000	100.00	2,932	9.77	(117)	(117)	子公司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Hong Kong	控股及國際貿易	372,442 USD 12,000	12,000,000	100.00	493,641 USD 16,466	41.14	7,786 USD 252	7,786 USD 252	孫公司

註 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會計師查核之金額。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3：各投資公司持有之有價證券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比例均與期末持有相同，且均無設質情形。

註 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合併沖銷。

元祿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本期匯入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 (損)益 (註二、(2)-(2))	期末 投資 金額	截至 已匯回 投資收益	止 備	註
				出收	收回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元祿貿易(廣州)公司	國際貿易、商業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及相關的諮詢服務	\$ -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投資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13,465 USD 400	\$ 13,465 USD 400	-	\$ 148	\$ -	\$ -	-	(註四)
元祿化工(上海)公司	化工原料等產品批發、佣金代理；上述產品及相關技術進出口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310,812 USD 10,000	"	-	310,812 USD 10,000	310,812 USD 10,000	100.00	4,091	372,389	-	-	
元祿化工(廣州)公司	樹脂塗料、油墨及其他工業化學品、塑膠原料、橡膠批發等	29,698 USD 1,000	"	-	29,698 USD 1,000	29,698 USD 1,000	100.00	6,559	69,526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核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會依 處	經濟部陸 地	審會 投資 限額
\$ 340,510 (USD 11,000)	\$ 340,510 (USD 11,000)		\$ 213,772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YIH 投資 Entrust)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合併沖銷。

註四：元禎（廣州）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清算完結後消滅。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及(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金	、（銷）		貨價	價格	交易條件		件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百分比		交收（付）款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額	百分比		
元禎化工（上海）公司	銷貨	(\$ 896)		-		依市場價格減價	交貨後 90 天收款	交貨後 30 天~150 天收款		\$ -	-	\$ -	
元禎化工（廣州）公司	銷貨	(USD 178,222)		3		依市場價格減價	交貨後 60 天收款	交貨後 30 天~150 天收款		USD 21,736	3	72	
		(USD 5,782)											

(2)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3)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4)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註五：各被投資公司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比例與期末持股或出資比例相同，且均無設資情形。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54號3樓之3
電話：(02)2717-2222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73		-
二、	目 錄	174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75~178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79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80~181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82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83~184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8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5~18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9~19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9~20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0~233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233~234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235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35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35~236		三一
	(十二) 其 他	236~237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37~238、 239~242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37~238、 239~242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237~238、 243~244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個體資產負債表之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餘額為 862,029 仟元，管理階層評估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時，係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依準備矩陣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提列備抵損失。應收款項總金額對整體個體財務報表而言係屬重大，佔個體總資產 16%，且前述評估過程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將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考量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管理階層評估應收款項之減損依據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並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主要業務部門資產負債表日之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矩陣，測試應收款項帳齡期間之完整性與正確性、比較本年度和以前年度應收款項帳齡、檢視當年度與以前年度損失沖銷之情況。
2. 覆核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是否依據銷售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與現時財務狀況，以及評估整體經濟狀況並考量前瞻性資訊準備矩陣，藉以評估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3. 評估期後期間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已過期應收款項收回現金之情形，以考量是否需要額外再提列備抵損失。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張耿禧



會計師 陳 蓓 旬

陳蓓旬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元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64,751	5	\$	440,559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4,061	1		55,016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1,903,638	36		1,538,453	3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十）		335,067	6		218,429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十、二二及三十）		112,045	2		194,679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及二二）		728,248	14		876,193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九）		21,736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10,601	-		5,927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37,238	3		165,736	3
1410	預付款項		37,469	1		32,97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614,854</u>	<u>68</u>		<u>3,527,971</u>	<u>7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6,597	-		13,155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8,508	1		12,64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170,310	22		993,668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十）		386,173	7		387,321	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四）		11,044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79,098	2		79,555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7,984	-		8,3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4,716	-		9,315	-
1915	預付設備款		150	-		795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11,123	-		9,118	-
1937	催收款項（附註四、五、十及二二）		-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715,703</u>	<u>32</u>		<u>1,513,913</u>	<u>3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330,557</u>	<u>100</u>		<u>\$ 5,041,884</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	857,372	16	\$	1,007,882	2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及三十）		284,267	6		291,762	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50,148	1		3,183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8,732	-		27,393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426,248	8		498,283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5,529	-		1,68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42,494	1		45,38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4,160	-		21,91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3,831	-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92,781</u>	<u>32</u>		<u>1,897,475</u>	<u>3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5,185	-		23,57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7,250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47,852	1		49,19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202	-		1,20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1,489</u>	<u>1</u>		<u>73,977</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774,270</u>	<u>33</u>		<u>1,971,452</u>	<u>39</u>
	權益（附註二一）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u>1,818,300</u>	<u>34</u>		<u>1,818,300</u>	<u>36</u>
3200	資本公積		<u>2,287</u>	<u>-</u>		<u>2,287</u>	<u>-</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1,736	6		300,002	6
3350	未分配盈餘		462,295	9		441,136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784,031</u>	<u>15</u>		<u>741,138</u>	<u>15</u>
	其他權益（附註四）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8,382)	(1)	(	25,439)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990,051	19		534,146	1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951,669</u>	<u>18</u>		<u>508,707</u>	<u>10</u>
3XXX	權益總計		<u>3,556,287</u>	<u>67</u>		<u>3,070,432</u>	<u>61</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5,330,557</u>	<u>100</u>		<u>\$ 5,041,88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振隆



經理人：呂彰谷



會計主管：張慶農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4100	銷貨收入	\$ 7,105,947	100	\$ 8,273,844	100
4300	租賃收入	6,506	-	6,273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7,112,453	100	8,280,11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九）				
5110	銷貨成本	(6,762,684)	(95)	(7,926,573)	(96)
5300	租賃成本	(911)	-	(915)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6,763,595)	(95)	(7,927,488)	(96)
5900	營業毛利	348,858	5	352,629	4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72)	-	-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	-	-	26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348,786	5	352,655	4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28,150)	(2)	(115,154)	(1)
6200	管理費用	(86,148)	(1)	(86,35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 益（附註十）	(1,840)	-	11,29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6,138)	(3)	(190,213)	(2)
6900	營業淨利	132,648	2	162,442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 二）				
7010	其他收入	73,781	1	75,69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58	-	11,188	-
7050	財務成本	(10,190)	-	(12,74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23,787	-	22,55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0,936	1	96,702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23,584	3	259,144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28,907)	-	(41,805)	(1)
8200	本年度淨利	194,677	3	217,339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四及二十)	3,254	-	9,20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一)	300,381	4	21,127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二一)	153,874	2	34,078	1
8349	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三)	(651)	-	(1,49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56,858	6	62,910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二一)	(16,178)	-	(8,34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二一及二三)	3,235	-	1,67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943)	-	(6,67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443,915	6	56,231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38,592	9	\$ 273,570	3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07		\$ 1.20	
9810	稀 釋	\$ 1.07		\$ 1.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振隆



經理人：呂彰谷



會計主管：張慶農





元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原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公 積	盈 餘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振隆



經理人：呂彰谷



會計主管：張慶農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23,584	\$ 259,14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691	8,610
A20200	攤銷費用	1,523	1,11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40	(11,29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0,203)	(1,394)
A20900	財務成本	10,190	12,742
A21200	利息收入	(7,743)	(9,442)
A21300	股利收入	(64,922)	(64,051)
A21900	庫藏股認股權酬勞成本	-	793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3,787)	(22,55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48)	(224)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11	1,825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72	-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2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861	(14,40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26)	3,719
A31130	應收票據	82,634	54,416
A31150	應收帳款	146,092	160,15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736)	115,02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76)	(465)
A31200	存 貨	25,487	(34,983)
A31230	預付款項	(4,490)	16,202
A31990	催收款項	-	(2,187)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46,965	(1,256)
A32130	應付票據	(18,661)	(4,042)
A32150	應付帳款	(71,510)	(59,93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48	(2,03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869)	16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09	1,81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2,236	407,43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162	9,18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4,922	64,05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323)	(12,6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7,867)	(25,1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59,130</u>	<u>442,83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191)	(61,59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52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638)	(14,45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1)	(93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8	2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05)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8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69)	(3,03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132)	(5,1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0,746)</u>	<u>(84,35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1,288)	(354,265)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9,379)	(111,88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961)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52,737)	(150,298)
C05000	庫藏股轉讓員工價款	-	10,426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5,231)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31,596)</u>	<u>(606,02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596)</u>	<u>12,32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5,808)	(235,22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40,559</u>	<u>675,78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64,751</u>	<u>\$ 440,55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振隆



經理人：呂彰谷



會計主管：張慶農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66 年 7 月設立於台北市，所營業務包括工業用化學品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汽柴油批發及大樓出租業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4 月 2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 89 年 9 月 11 日起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係上市公司，股權分散，故無母公司。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18%，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

付總額	\$ 2,226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2,226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2,125
加：因延長租賃選擇權處理不同產生之調整	8,321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10,446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0,446	\$ 10,446
資產影響		\$ 10,446	
租賃負債－流動	-	\$ 2,875	2,875
租賃負債－非流動	-	7,571	7,571
負債影響		\$ 10,446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本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產生之股利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化學品及油品之銷售。由於化學品及油品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商品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客戶過去逾期付款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0	\$ 400
銀行活期存款	122,048	68,516
銀行支票存款	51,493	29,48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90,810	342,160
	<u>\$ 264,751</u>	<u>\$ 440,559</u>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定期存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2.30%～2.39% 及 2.88%～3.3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4,061	\$ 10,829
－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	39,197
－ 基金受益憑證	-	4,990
	<u>\$ 64,061</u>	<u>\$ 55,01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16,532	\$ 13,051
－ 國內未上市（櫃）		
私募股票	65	104
	<u>\$ 16,597</u>	<u>\$ 13,155</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1,903,638</u>	<u>\$ 1,538,453</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18,508</u>	<u>\$ 12,648</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備償專戶	\$ 15,457	\$ 19,916
質押定存單	198,520	198,513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121,090	-
	<u>\$ 335,067</u>	<u>\$ 218,429</u>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良好對象所發行之債務工具。本公司持續追蹤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將搜集相關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本公司係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本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違約情形、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所持有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皆為 0%。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銀行存款利率區間皆為 0.05%～1.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2,045	\$ 194,679
減：備抵損失	-	-
	<u>\$ 112,045</u>	<u>\$ 194,679</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33,963	\$ 881,908
減：備抵損失	(5,715)	(5,715)
	<u>\$ 728,248</u>	<u>\$ 876,193</u>
<u>催收款項</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506	\$ 10,666
減：備抵損失	(12,506)	(10,666)
	<u>\$ -</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 5,237	\$ 4,370
應收處分投資款（附註二六）	4,317	-
其 他	<u>1,047</u>	<u>1,557</u>
	<u>\$ 10,601</u>	<u>\$ 5,927</u>

(一)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項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5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收回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逾期付款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總帳面金額	\$ 112,045	\$ 194,67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112,045</u>	<u>\$ 194,679</u>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立 帳 日 9 0 天 內	立 帳 日 9 1 ~ 1 2 0 天	立 帳 日 1 2 1 ~ 1 5 0 天	立 帳 日 1 5 1 ~ 1 8 0 天	立 帳 日 超 過 1 8 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8%	3.37%	6.24%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703,349	\$ 22,460	\$ 5,508	\$ 2,147	\$ 13,005	\$ 746,4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968</u>)	(<u>757</u>)	(<u>344</u>)	(<u>2,147</u>)	(<u>13,005</u>)	(<u>18,221</u>)
攤銷後成本	<u>\$ 701,381</u>	<u>\$ 21,703</u>	<u>\$ 5,164</u>	<u>\$ -</u>	<u>\$ -</u>	<u>\$ 728,248</u>

107 年 12 月 31 日

	立 帳 日 9 0 天 內	立 帳 日 9 1 ~ 1 2 0 天	立 帳 日 1 2 1 ~ 1 5 0 天	立 帳 日 1 5 1 ~ 1 8 0 天	立 帳 日 超 過 1 8 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5%	3%	8%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846,450	\$ 30,504	\$ 3,413	\$ 1,041	\$ 11,166	\$ 892,57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986</u>)	(<u>915</u>)	(<u>273</u>)	(<u>1,041</u>)	(<u>11,166</u>)	(<u>16,381</u>)
攤銷後成本	<u>\$ 843,464</u>	<u>\$ 29,589</u>	<u>\$ 3,140</u>	<u>\$ -</u>	<u>\$ -</u>	<u>\$ 876,193</u>

本公司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6,381	\$ 27,67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840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u>11,294</u>)
年底餘額	<u>\$ 18,221</u>	<u>\$ 16,381</u>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帳列之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本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皆為 0%。

十一、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商 品	<u>\$ 137,238</u>	<u>\$ 165,736</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762,684 仟元及 7,926,573 仟元。108 及 107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011 仟元及 1,825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72,964	\$ 502,373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494,414	488,175
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2,932	3,120
	<u>\$ 1,170,310</u>	<u>\$ 993,668</u>

本公司於 108 年透過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投資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15,231 仟元，投資比率維持為 100%。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100%	100%
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100%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107 年</u>						
<u>成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1,641	\$ 129,230	\$ 10,119	\$ 38,701	\$ 30,763	\$ 530,454
增 添	-	-	-	-	931	931
處 分	-	-	(5,105)	(2,958)	(70)	(8,133)
重分類（註）	-	-	2,600	848	907	4,35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1,641</u>	<u>\$ 129,230</u>	<u>\$ 7,614</u>	<u>\$ 36,591</u>	<u>\$ 32,531</u>	<u>\$ 527,607</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1,075	\$ 9,299	\$ 33,063	\$ 26,829	\$ 140,266
處 分	-	-	(5,105)	(2,958)	(70)	(8,133)
折舊費用	-	4,231	350	2,079	1,493	8,153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75,306</u>	<u>\$ 4,544</u>	<u>\$ 32,184</u>	<u>\$ 28,252</u>	<u>\$ 140,286</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1,641</u>	<u>\$ 53,924</u>	<u>\$ 3,070</u>	<u>\$ 4,407</u>	<u>\$ 4,279</u>	<u>\$ 387,321</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自用—108年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321,641	\$ 129,230	\$ 7,614	\$ 36,591	\$ 32,531	\$ 527,607
增添	-	-	276	658	377	1,311
處分	-	-	(517)	(1,710)	(167)	(2,394)
重分類(註)	-	-	-	6,777	-	6,77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21,641</u>	<u>\$ 129,230</u>	<u>\$ 7,373</u>	<u>\$ 42,316</u>	<u>\$ 32,741</u>	<u>\$ 533,301</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75,306	\$ 4,544	\$ 32,184	\$ 28,252	\$ 140,286
處分	-	-	(517)	(1,710)	(167)	(2,394)
折舊費用	-	4,211	498	3,209	1,318	9,23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9,517</u>	<u>\$ 4,525</u>	<u>\$ 33,683</u>	<u>\$ 29,403</u>	<u>\$ 147,128</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321,641</u>	<u>\$ 49,713</u>	<u>\$ 2,848</u>	<u>\$ 8,633</u>	<u>\$ 3,338</u>	<u>\$ 386,173</u>

註：餘額係預付設備款轉入。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築物	35至50年
油槽基座工程	15年
土木修繕等	10至2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運輸設備	2至6年
其他設備	3至20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11,044</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3,596</u>
建築物	<u>\$ 2,998</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3,831
非 流 動	\$ 7,250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 築 物	1.18%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公司承租若干辦公室、倉庫及宿舍等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1～4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五。

2.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16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17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366)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公務車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2,226
1～3 年	-
	\$ 2,226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已 土	完 地	工 建	投 築	資 物	性 合	不 計	動 產
<u>成本</u>								
107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67,328		\$	36,041		\$	103,369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3,357		\$	23,357
折舊費用		-			457			457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3,814		\$	23,814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7,328		\$	12,227		\$	79,555
<u>成本</u>								
108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67,328		\$	36,041		\$	103,369
<u>累計折舊</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3,814		\$	23,814
折舊費用		-			457			457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4,271		\$	24,271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7,328		\$	11,770		\$	79,098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2 年。

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108 年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6,707
第 2 年	2,284
	<u>\$ 8,991</u>

107 年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5,645
1～2 年	3,845
	<u>\$ 9,49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15至55年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

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303,247</u>	<u>\$ 292,976</u>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24
單獨取得	3,039
重分類（註）	<u>5,639</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502</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51
攤銷費用	<u>1,113</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16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338</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502
單獨取得	<u>1,169</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671</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164
攤銷費用	<u>1,523</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687</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984</u>

註：重分類係預付設備款轉入。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5 至 10 年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50,000	\$ -
－購料借款	<u>278,000</u>	<u>472,471</u>
	<u>328,000</u>	<u>472,471</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20,000	133,600
－購料借款	<u>509,372</u>	<u>401,811</u>
	<u>529,372</u>	<u>535,411</u>
	<u>\$ 857,372</u>	<u>\$ 1,007,882</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 ~ 1.18% 及 0% ~ 1.2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50,000	\$ 250,000
銀行承兌匯票	<u>34,368</u>	<u>41,875</u>
	284,368	291,875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01</u>)	(<u>113</u>)
	<u>\$ 284,267</u>	<u>\$ 291,762</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u>應付商業本票</u>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 8)	\$ 29,992	0.74%~0.78%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	19,996	0.79%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42)	99,958	0.7%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00,000</u>	(<u>47</u>)	<u>99,953</u>	0.78%~0.79%
	<u>\$ 250,000</u>	(<u>\$ 101</u>)	<u>\$ 249,899</u>	
<u>銀行承兌匯票</u>				
高雄銀行台北分行	\$ 11,792	\$ -	\$ 11,792	-
聯邦銀行台北分行	9,263	-	9,263	-
板信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u>13,313</u>	-	<u>13,313</u>	-
	<u>\$ 34,368</u>	<u>\$ -</u>	<u>\$ 34,368</u>	

107 年 12 月 31 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u>應付商業本票</u>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 18)	\$ 29,982	0.7%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3)	49,977	0.79%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9)	99,981	0.7%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53)	69,947	0.77%
	<u>\$ 250,000</u>	<u>(\$ 113)</u>	<u>\$ 249,887</u>	
<u>銀行承兌匯票</u>				
高雄銀行台北分行	\$ 33,020	\$ -	\$ 33,020	-
聯邦銀行台北分行	8,855	-	8,855	-
	<u>\$ 41,875</u>	<u>\$ -</u>	<u>\$ 41,875</u>	

(三)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8,732</u>	<u>\$ 27,393</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426,248</u>	<u>\$ 498,283</u>

十九、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648	\$ 25,969
應付退休金	5,932	5,239
應付運費	4,912	4,656
應付進出口費	1,924	3,031
其 他	6,078	6,485
	<u>\$ 42,494</u>	<u>\$ 45,380</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員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6,404	\$ 66,42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8,552</u>)	(<u>17,22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7,852</u>	<u>\$ 49,19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72,517</u>	(<u>\$ 15,937</u>)	<u>\$ 56,58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68	-	1,668
利息費用（收入）	<u>987</u>	(<u>224</u>)	<u>763</u>
認列於損益	<u>2,655</u>	(<u>224</u>)	<u>2,43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53)	(45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552	-	55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992	-	99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0,291</u>)	-	(<u>10,29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747</u>)	(<u>453</u>)	(<u>9,200</u>)
雇主提撥	<u>-</u>	(<u>614</u>)	(<u>614</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425</u>	(<u>\$ 17,228</u>)	<u>\$ 49,197</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8年1月1日餘額	\$ 66,425	(\$ 17,228)	\$ 49,19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49	-	1,849
利息費用(收入)	830	(219)	611
認列於損益	<u>2,679</u>	<u>(219)</u>	<u>2,4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54)	(55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748	-	3,74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6,448)</u>	<u>-</u>	<u>(6,44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700)</u>	<u>(554)</u>	<u>(3,254)</u>
雇主提撥	<u>-</u>	<u>(551)</u>	<u>(551)</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6,404	(\$ 18,552)	\$ 47,85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推銷費用	\$ 1,230	\$ 1,216
管理費用	<u>1,230</u>	<u>1,215</u>
	\$ 2,460	\$ 2,431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0%	1.2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910)	(\$ 1,973)
減少 0.25%	\$ 1,985	\$ 2,05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921	\$ 1,996
減少 0.25%	(\$ 1,858)	(\$ 1,92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504	\$ 54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 年	13 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200,000	200,000
額定股本	\$ 2,000,000	\$ 2,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181,830	181,830
已發行股本	\$ 1,818,300	\$ 1,818,3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1,524	\$ 1,524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庫藏股票交易(2)	<u>763</u>	<u>763</u>
	<u>\$ 2,287</u>	<u>\$ 2,28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將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時，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內容如下：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公司為維持營運持續成長，擴充規模創造競爭優勢，並兼顧相關法規，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時，應就每年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股東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且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分派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9 日及 107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21,734</u>	<u>\$ 21,599</u>
現金股利	<u>\$ 152,737</u>	<u>\$ 150,29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84	\$ 0.83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9,563</u>
現金股利	<u>\$ 147,28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81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0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u>(\$ 25,439)</u>	<u>(\$ 18,760)</u>
稅率變動	-	(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 換算差額	(16,178)	(8,349)
國外營運機構之 換算差額所產生 之相關所得稅	<u>3,235</u>	<u>1,671</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2,943)</u>	<u>(6,679)</u>
年底餘額	<u>(\$ 38,382)</u>	<u>(\$ 25,43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u>\$ 534,146</u>	<u>\$ 478,941</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300,381	21,127
採用權益法之		
子公司之份額	153,874	34,078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		
損益移轉至保留		
盈餘	<u>1,650</u>	<u>-</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455,905</u>	<u>55,205</u>
年底餘額	<u>\$ 990,051</u>	<u>\$ 534,146</u>

(五) 庫藏股票

	轉讓股份予員工 股數 (仟股)
107 年 1 月 1 日股數	748
本年度減少	(<u>748</u>)
107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計 748 仟股，該股票限制一年內不得轉讓，請參閱附註二五。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 7,105,947	\$ 8,273,844
租賃收入	<u>6,506</u>	<u>6,273</u>
	<u>\$ 7,112,453</u>	<u>\$ 8,280,117</u>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 收款項 (附註十及二 九)	<u>\$ 862,029</u>	<u>\$ 1,070,872</u>	<u>\$ 1,384,146</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50,148</u>	<u>\$ 3,183</u>	<u>\$ 4,439</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為 3,001 仟元及 4,373 仟元。

(二)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及設算息	\$ 7,743	\$ 9,442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9	2,9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63,373	61,066
	64,922	64,051
其 他	1,116	2,206
	<u>\$ 73,781</u>	<u>\$ 75,69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203	\$ 1,3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48	224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893)	9,570
	<u>\$ 3,558</u>	<u>\$ 11,188</u>

(四)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076	\$ 12,742
租賃負債利息	114	-
	<u>\$ 10,190</u>	<u>\$ 12,742</u>

(五)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236	\$ 8,153
使用權資產	2,998	-
投資性不動產	457	457
無形資產	1,523	1,113
合 計	<u>\$ 14,214</u>	<u>\$ 9,723</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7	\$ 457
營業費用	<u>12,234</u>	<u>8,153</u>
	<u>\$ 12,691</u>	<u>\$ 8,61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1,523</u>	<u>\$ 1,113</u>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折舊費用	\$ 457	\$ 457
稅捐	<u>454</u>	<u>458</u>
	<u>\$ 911</u>	<u>\$ 915</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獎金及酬勞等	<u>\$ 68,413</u>	<u>\$ 71,130</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1,843	1,767
確定福利計畫	<u>2,460</u>	<u>2,431</u>
	<u>4,303</u>	<u>4,198</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u>	<u>793</u>
經理人退休金	<u>1,150</u>	<u>1,180</u>
其他員工福利	<u>12,056</u>	<u>11,74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5,922</u>	<u>\$ 89,04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5,922</u>	<u>\$ 89,043</u>

(八)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監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及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1.25%	1.25%
董監酬勞	0.5%	0.5%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845	\$	-	\$	3,297	\$	-
董監酬勞		1,138		-		1,319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1,031	\$ 48,61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7,924)	(39,042)
淨(損)益	(\$ 6,893)	\$ 9,570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7,548	\$ 30,4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29	4,280
以前年度之調整	40	(2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210)	5,459
稅率變動	-	1,64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8,907</u>	<u>\$ 41,80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23,584</u>	<u>\$ 259,14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4,717	\$ 51,829
免稅所得	(18,379)	(15,9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29	4,280
稅率變動	-	1,6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0	(2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8,907</u>	<u>\$ 41,805</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已由 10%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	\$ -	\$ 345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
本年度產生		
—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	(651)	(1,840)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3,235	1,6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2,584</u>	<u>\$ 17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4,160	\$ 21,911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183	\$ 832	\$ -	\$ 1,015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4	-	14
存貨跌價損失	415	603	-	1,01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503	382	-	5,885
備抵損失	1,091	793	-	1,88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458	-	(458)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65	-	3,235	4,900
	<u>\$ 9,315</u>	<u>\$ 2,624</u>	<u>\$ 2,777</u>	<u>\$ 14,716</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 23,578	\$ 1,414	\$ -	\$ 24,99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	-	193	193
	<u>\$ 23,578</u>	<u>\$ 1,414</u>	<u>\$ 193</u>	<u>\$ 25,185</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2,606	(\$ 2,423)	\$ -	\$ 183
未實現銷貨毛利	4	(4)	-	-
存貨跌價損失	43	372	-	41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369	1,134	-	5,503
備抵損失	2,305	(1,214)	-	1,09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1,953	-	(1,495)	45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665	1,665
	<u>\$ 11,280</u>	<u>(\$ 2,135)</u>	<u>\$ 170</u>	<u>\$ 9,315</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 18,614	\$ 4,964	\$ -	\$ 23,57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	-	(5)	-
	<u>\$ 18,619</u>	<u>\$ 4,964</u>	<u>(\$ 5)</u>	<u>\$ 23,578</u>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 50,552</u>	<u>\$ 50,552</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6年度。且並無任何未決營利事業所得稅訴訟案件。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07</u>	<u>\$ 1.20</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07</u>	<u>\$ 1.20</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惟本公司 108年度並無相關無償配股之情形。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94,677</u>	<u>\$ 217,33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1,830	181,3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38</u>	<u>27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2,068</u>	<u>181,578</u>

註：計算每股盈餘時，庫藏股之影響已列入調整。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計 748 仟股，該股票限制一年內不得轉讓，認股基準日為 107 年 9 月 12 日。係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7年度
給與日股價	14.48 元
行使價格	13.98 元
預期波動率	44.29 %
存續期間	35 日
無風險利率	0.35%

預期波動率係給與日回推，依 107 年 3 月 8 日至 107 年 9 月 7 日之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平均值計算。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93 仟元。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0 月 25 日收足股款 10,426 仟元，並全數轉讓前述庫藏股予員工。

二六、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8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本公司 108 年度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價款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計 4,317 仟元，尚未收取帳列其他應收款。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攤 銷 數	本 期 租 賃 增 添	匯 率 影 響 數			
短期借款	\$1,007,882	(\$ 151,288)	\$ -	\$ -	\$ 778	\$ -	\$ -	\$ 857,372
應付短期票券	291,762	(9,379)	1,884	-	-	-	-	284,267
租賃負債 (附註三)	10,446	(2,961)	114	3,596	-	(114)	-	11,081
存入保證金	1,202	-	-	-	-	-	-	1,202
	<u>\$1,311,292</u>	<u>(\$ 163,628)</u>	<u>\$ 1,998</u>	<u>\$ 3,596</u>	<u>\$ 778</u>	<u>(\$ 114)</u>	-	<u>\$1,153,922</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攤 銷 數	匯 率 影 響 數		
短期借款	\$ 1,361,646	(\$ 354,265)	\$ -	\$ 501	-	\$ 1,007,882
應付短期票券	403,501	(111,884)	145	-	-	291,762
存入保證金	1,202	-	-	-	-	1,202
	<u>\$ 1,766,349</u>	<u>(\$ 466,149)</u>	<u>\$ 145</u>	<u>\$ 501</u>	-	<u>\$ 1,300,846</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營運之成本與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向銀行借款，補足營運資金之不足。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4,061	\$ -	\$ -	\$ 64,06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6,532	16,532
國內未上市（櫃）私募股票	-	-	65	65
	<u>\$ 64,061</u>	<u>\$ -</u>	<u>\$ 16,597</u>	<u>\$ 80,658</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903,638	\$ -	\$ -	\$ 1,903,63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8,508	18,508
	<u>\$ 1,903,638</u>	<u>\$ -</u>	<u>\$ 18,508</u>	<u>\$ 1,922,146</u>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829	\$ -	\$ -	\$ 10,829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3,051	13,051
國內未上市（櫃）私募股票	-	-	104	104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	-	39,197	39,197
基金受益憑證	4,990	-	-	4,990
	<u>\$ 15,819</u>	<u>\$ -</u>	<u>\$ 52,352</u>	<u>\$ 68,171</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538,453	\$ -	\$ -	\$ 1,538,453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2,648	12,648
	<u>\$ 1,538,453</u>	<u>\$ -</u>	<u>\$ 12,648</u>	<u>\$ 1,551,101</u>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52,352	\$ 12,648	\$ 65,000
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374	-	1,374
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7,636)	(7,636)
本年度購買	2,460	13,496	15,956
轉出第3等級	(39,589)	-	(39,589)
年底餘額	\$ 16,597	\$ 18,508	\$ 35,105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13,558	\$ 16,666	\$ 30,224
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403)	-	(403)
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4,018)	(4,018)
本年度購買	39,197	-	39,197
年底餘額	\$ 52,352	\$ 12,648	\$ 65,000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及國內未上市（櫃）私募股票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及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及被投資公司營運情形估算。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係參考市場交易價格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0,658	\$ 68,1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1,478,334	1,740,5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922,146	1,551,10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1,596,264	1,842,37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其他應收款－營業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及催收款項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其他應付款－應付薪資及獎金及應付退休金費用）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上述金融工具中與營業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利率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

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本公司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或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3,860 (i) \$ 3,561 (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外幣貨幣性項目。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增加，主係美金計價之淨資產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08,538	\$ 536,788
金融負債	1,152,720	1,299,64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4,505	95,43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61 仟元及 239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計算之金融資產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增加，主因為浮動利率之存款增加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該權益投資係屬策略性投資。此外，本公司定期監督及評估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8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

增加／減少 4,033 仟元。108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96,107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3,159 仟元。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77,55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或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預收款項作為交易條件以降低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主要前五大客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16%及 26%。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動用及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04,115	\$ 48,011	\$ 2,499	\$ -
短期負債	1,141,740	-	-	-
租賃負債	343	685	2,912	7,347
	<u>\$ 1,546,198</u>	<u>\$ 48,696</u>	<u>\$ 5,411</u>	<u>\$ 7,347</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11,665	\$ 27,435	\$ 3,631	\$ -
短期負債	1,299,757	-	-	-
	<u>\$ 1,811,422</u>	<u>\$ 27,435</u>	<u>\$ 3,631</u>	<u>\$ -</u>

(2) 融資額度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有擔保銀行及金融機構 借款額度(雙方同意下 得展期)		
—已動用金額	\$ 362,368	\$ 514,346
—未動用金額	<u>2,617,632</u>	<u>2,465,654</u>
	<u>\$ 2,980,000</u>	<u>\$ 2,980,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及金融機構 借款額度(雙方同意下 得展期)		
—已動用金額	\$ 779,372	\$ 785,411
—未動用金額	<u>2,100,628</u>	<u>2,114,589</u>
	<u>\$ 2,880,000</u>	<u>\$ 2,900,00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芳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鴻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自 108 年 6 月 19 日起)
元禎化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元禎化工貿 易(廣州) 有限公司	\$ 178,222	\$ 354,297
	其 他	896	897
租賃收入	子 公 司	24	24
	本公司之法人董 事	<u>86</u>	<u>86</u>
		<u>\$ 179,228</u>	<u>\$ 355,304</u>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為 110 仟元。

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皆與一般公司相當。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季收取租金。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9,773	\$ 6,901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17,794	-
	<u>\$ 27,567</u>	<u>\$ 6,901</u>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皆與一般公司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元禎化工貿 易（廣州） 有限公司	<u>\$ 21,736</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法人董 事	\$ 3,552	\$ 1,681
	本公司之法人監 察人	1,977	-
		<u>\$ 5,529</u>	<u>\$ 1,68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069	\$ 7,743
退職後福利	390	430
股份基礎給付	-	325
	<u>\$ 7,459</u>	<u>\$ 8,49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行庫充為融資或保證之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償專戶	\$ 15,457	\$ 19,916
質押定存單	<u>198,520</u>	<u>198,513</u>
	<u>213,977</u>	<u>218,42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269,500</u>	<u>214,375</u>
應收票據	<u>69,901</u>	<u>89,76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		
不動產淨額		
土地	232,608	232,608
建築物	<u>30,840</u>	<u>33,765</u>
	<u>263,448</u>	<u>266,373</u>
	<u>\$ 816,826</u>	<u>\$ 788,941</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重大期後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SD	<u>\$ 2,175</u>	<u>\$ 3,431</u>
—NTD	<u>\$ 723,527</u>	<u>\$ 859,201</u>

本公司委由銀行開立保證函供購料保證使用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已開立之保證函		
—USD	<u>\$ 1,000</u>	<u>\$ 1,350</u>
—NTD	<u>\$ 389,750</u>	<u>\$ 420,000</u>

(二) 本公司流通在外供保證用之票據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保證用之票據(不含借款保證票據)	<u>\$ 3,000</u>	<u>\$ 3,000</u>

(三) 109 年 1 月爆發新冠肺炎疫情，造成營運據點位於上海市及廣州市之子公司，依照當地政府規定暫時停工。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復工，由於尚無法評估疫情控制情況，故本公司無法合理估計受影響之程度。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427	29.98 (美金：新台幣)		<u>\$ 462,50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				
子公司				
美 金	16,590	29.98 (美金：新台幣)		<u>\$ 497,346</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553	29.98 (美金：新台幣)		<u>\$ 76,524</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230	30.72 (美金：新台幣)		<u>\$ 621,399</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				
子公司				
美 金	15,995	30.72 (美金：新台幣)		<u>\$ 491,295</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638	30.72 (美金：新台幣)		<u>\$ 265,324</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匯 率	108年度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107年度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金			美 金	
		30.91 (美金：新台幣)	(\$ 6,893)		30.15 (美金：新台幣)	\$ 9,570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元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股數外，以新台幣
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期末最高投或出資情	註
本公司	股票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5,776	\$ 4,346	-	\$ 4,346	155,776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68,200	4,418	0.01	4,418	368,200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630,000	7,938	0.01	7,938	630,000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783,942	42,725	0.01	42,725	783,942	
	特別股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00,843	4,634	-	4,634	100,843	
	特別股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003,595	638,078	0.24	638,078	29,003,595	(註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9,552,527	283,512	0.17	283,512	19,552,527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0,192,182	228,305	0.05	228,305	10,192,182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2,813,857	58,388	0.02	58,388	2,813,857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0,017,896	237,424	0.08	237,424	10,017,896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715,443	84,341	0.04	84,341	3,715,443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2,087,754	88,834	0.01	88,834	2,087,754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1,855,000	122,699	0.09	122,699	11,855,000	
	元大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510,075	30,504	0.01	30,504	1,510,075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809,775	55,379	0.01	55,379	1,809,775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999,741	46,388	0.01	46,388	999,741	
	國精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		50,500	1,394	0.05	1,394	50,500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2,184,020	28,392	0.02	28,392	2,184,020	
	台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8,000	65	0.57	65	1,298,000	(註4)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232,448	14,086	0.07	14,086	2,232,448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243,595	2,446	0.01	2,446	243,595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5,555	56	0.44	56	555,555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		50,666	124	0.02	124	50,666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327,229	18,328	0.38	18,328	1,327,229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期末最高投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元欣公司	股票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衡	431,964	\$ 5,443	0.01	\$ 5,443	431,964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衡	23,651,409	520,331	0.19	520,331	23,651,409	(註5)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4,628,104	67,108	0.04	67,108	4,628,104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1,145,876	27,157	0.01	27,157	1,145,876	(註6)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709,902	7,347	0.01	7,347	709,902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468,176	10,487	-	10,487	468,176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3,265,728	67,764	0.03	67,764	3,265,728	(註7)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衡	602,502	8,321	0.17	8,321	602,502	
	永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	"	450,000	-	18.00	-	450,000	
	亨旺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500,000	-	2.45	-	500,000	

註1：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未上市(櫃)證券(包含私募股票)係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及採用市場法估算。

註2：係為短期借款而將持有之股票12,250,000股向銀行質押借款。

註3：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註4：係為私募股票。

註5：係為短期借款而將持有之股票11,300,000股向銀行質押借款。

註6：係為短期借款而將持有之股票600,000股向銀行質押借款。

註7：係為短期借款而將持有之股票1,000,000股向銀行質押借款。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信期	單價	價格		
銷貨本公司	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78,222) (USD 5,782)	(3)	交貨後 60 天收款	交貨後 30 天~150 天收款	-	-	\$ 21,736 (USD 725)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貨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USD 178,222 5,782	27	收貨後 60 天付款	收貨後 30 天~150 天付款	-	-	(21,736) (USD 725)	25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股數外，係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註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註
本 公 司	元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北 市	一般投資業	\$ 180,000	\$ 672,964	\$ 16,717	\$ 16,717	子 公 司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 股	374,628	494,414	7,187	7,187	子 公 司
	Yuanj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化工原料、化學品等買賣業	12,000	2,932	(117)	(117)	子 公 司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Hong Kong	控 股 及 國 際 貿 易	357,211	493,641	7,786	7,786	孫 公 司
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11,500	16,466	252	252	

註 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會計師查核之金額。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元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2))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2)、(2))	期末 帳面 金額	投資 金額	截至本 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元楨貿易(廣州) 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商業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及相關的諮詢服務	\$ -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投資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再投資大陸公司	\$ 13,465 USD 400	\$ - USD	\$ 13,465 USD 400	-	148	\$ -	-	-	(註三)
元楨化工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等產品批發、佣金代理；上述產品及相關技術進出口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310,812 USD 10,000	"	310,812 USD 10,000	-	-	100.00	4,091	372,389	-	-	
元楨化工貿易(廣州) 有限公司	樹脂塗料、油墨及其他工業化學品、塑膠原料、橡膠批發等	29,698 USD 1,000	"	29,698 USD 1,000	-	-	100.00	6,559	69,526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核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計委員會 審定額
\$ 340,510 (USD 11,000)	\$ 340,510 (USD 11,000)	\$ 2,133,772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Yuanjen Holdings Limited 投資 Entrust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攤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元禎貿易（廣州）有限公司已於108年5月清算完結後消滅。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及(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銷)金額	貨價	格	交收	易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付)款	(付)款		額	百分比		
元禎化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	(\$ 896) (USD 29)	-	依市場價格議價	交貨後90天收款	交貨後30天~150天收款		件	\$ -	-	\$ -	
元禎化工貿易(廣州)有限公司	銷貨	(USD 178,222) (USD 5,782)	3	依市場價格議價	交貨後60天收款	交貨後30天~150天收款		件	USD 21,736 725	3	72	

(2)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3)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4)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振隆

